

# 花蓮縣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

106年4月份聯繫會議



106年4月25日

# 會議程序

- 主席致詞 09:00~09:05
- 上（歷）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 09:05~09:10
- 交通事故統計分析報告 09:10~09:15
- 各小組（工程、監理、教育、宣導）工作報告 09:15~09:35
- 提案討論及臨時動議 09:35~10:05
- 主席結論 10:05~10:10
- 散會 10:10

# 上（歷）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

案由一：193線拓寬工程施工圍籬上之夜間警示設施案。

主辦單位：縣政府建設處

辦理情形：已要求施工廠商加強該路段夜間警示設施。



# 上（歷）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

案由二：推廣「轄管計程車車隊酒後代駕服務管理」案。

主辦單位：縣政府建設處

辦理情形：106年4月14日以府建土字第1060067878號函請花蓮縣計程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調查本縣計程車酒後代駕之現行收費標準，以利後續推廣此方案及收費措施。



# 上（歷）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

**案由三：提報轄區交通設施需改善地點案。**

**主辦單位：警察局花蓮、吉安、新城、鳳林分局**

**辦理情形：警察局花蓮、吉安、新城、鳳林分局已提報情形如下：**

編號	建議事項	建議單位	備註
1	建議花蓮市復興街部份路段改為行人徒步區	花蓮分局	已會勘完成
2	建議花蓮市重慶路（北起中山路、南至自由街）路段增設防撞桿	花蓮分局	已會勘完成
3	中山路與重慶路口，建議增設行人穿越號誌燈。	花蓮分局	已會勘完成
4	花蓮市中正路與仁愛街路口、中華路與仁愛街路口之三色號誌變換秒數建議縮減為20秒	花蓮分局	已會勘完成
5	花蓮市中山路與中正路口，中山路與中華路口三色號誌建議設定為同步轉換。	花蓮分局	已會勘完成
6	花蓮市海濱路左轉中山路口之「指示轉彎」指向線變更為「分岔箭頭」指向線。	花蓮分局	已會勘完成
7	花蓮市中山路與公正街口（公正包子店前）建議將轉角路口之紅線禁止停止線增長。	花蓮分局	已會勘完成

# 上（歷）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

編號	建議事項	建議單位	備註
8	花蓮市新港街與節約街口之標線、倒三角停讓標線模糊不清，建議重新劃設。	花蓮分局	已會勘完成
9	花蓮市明禮路與中正路口，建議明禮路南北向重新劃設「機慢車左轉待轉區線」，中正路增劃設「機慢車左轉待轉區線」。	花蓮分局	已會勘完成
10	花蓮市豐村防汛道路路段建議增劃設分向限制線，防止車輛跨越對向車道行駛。	花蓮分局	已會勘完成
11	花蓮市豐村防汛道路路段建議增設安全方向導引「輔2」標誌，以促使車輛駕駛人減速慢行，並引導行駛安全方向。	花蓮分局	已會勘完成
12	花蓮市豐村防汛道路路段增設反光導標及危險標記，以標示道路上之彎道、危險路段，促進夜間行車安全。	花蓮分局	已會勘完成
13	花蓮市中央路四段北往南向機慢車待轉標誌被樹木遮蔽，建請修剪樹木。	花蓮分局	已會勘完成
14	花蓮市中央路四段與十六股大道口，增設禁止15噸以上告示牌，禁止進入十六大道。	花蓮分局	已會勘完成
15	花蓮市中央路四段北往南內側車道加繪左轉及直行分岔箭頭標線並增設左轉號誌時相及路口為【號誌多時相，請用路人注意】標語	花蓮分局	已會勘完成

# 上（歷）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

編號	建議事項	建議單位	備註
16	吉安鄉明義二街與太昌路路口交通設施改善案	吉安分局	已會勘完成
17	壽豐鄉台11丙線與大學路路口交通設施改善案	吉安分局	已會勘完成
18	吉安鄉吉安路二段與吉昌一街口交通設施改善案	吉安分局	已會勘完成
19	吉安鄉中央路吉安溪橋交通設施改善	吉安分局	已會勘完成
20	吉安鄉太昌路與明義二街、北安街與北豐橋設置三色號誌案	吉安分局	已會勘完成
21	吉安鄉吉豐路與吉興路口交通設施改善案	吉安分局	已會勘完成
22	吉安鄉北昌4街26巷10弄紅色標線磨除案	吉安分局	已會勘完成
23	吉安鄉宜昌國小旁鐵路平交道設施影響交通安全疑慮案	吉安分局	已會勘完成
24	吉安鄉中山路一段202號前劃設機車停車格及黃網線案	吉安分局	已會勘完成
25	吉安鄉吉祥一街與吉祥十二街道路標線磨除案	吉安分局	已會勘完成
26	七星潭風景區交通設施改善案	新城分局	已會勘完成
27	臺9線165K和平段和中隧道交通設施改善案	新城分局	已會勘完成
28	臺9線173.4K交通設施改善案	新城分局	已會勘完成

# 上（歷）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

編號	建議事項	建議單位	備註
29	鳳林鎮信義路與仁盛路口及信義路與中正路二段路口號誌改善案	鳳林分局	已會勘完成
30	鳳林鎮林榮里林榮路水車路口交通設施改善案	鳳林分局	已會勘完成
31	轄內各重要道路禁行「總重15噸以上(含)大貨車及聯結車」路段，惠請設置禁行標誌案	鳳林分局	已會勘完成
32	臺9線增設臨停空間維護行車安全案	鳳林分局	已會勘完成
33	轄內橋樑二端橋柱惠請黏貼反光紙增加夜間照明案	鳳林分局	已會勘完成

以上事項請警察局各分局持續與各路權單位保持聯繫，追蹤列管改善進度，以維用路人行車安全。





# 交通事故統計分析報告

# 壹、A1類事故件數比較

	106年 3月	106年 2月	105年 3月	與上 月比 較	與105 年3月 比較
花蓮	2	1	1	+1	+1
吉安	0	1	1	-1	-1
新城	1	1	2	0	-1
鳳林	3	0	0	+3	+3
玉里	1	3	0	-2	+1
合計	7	6	4	+1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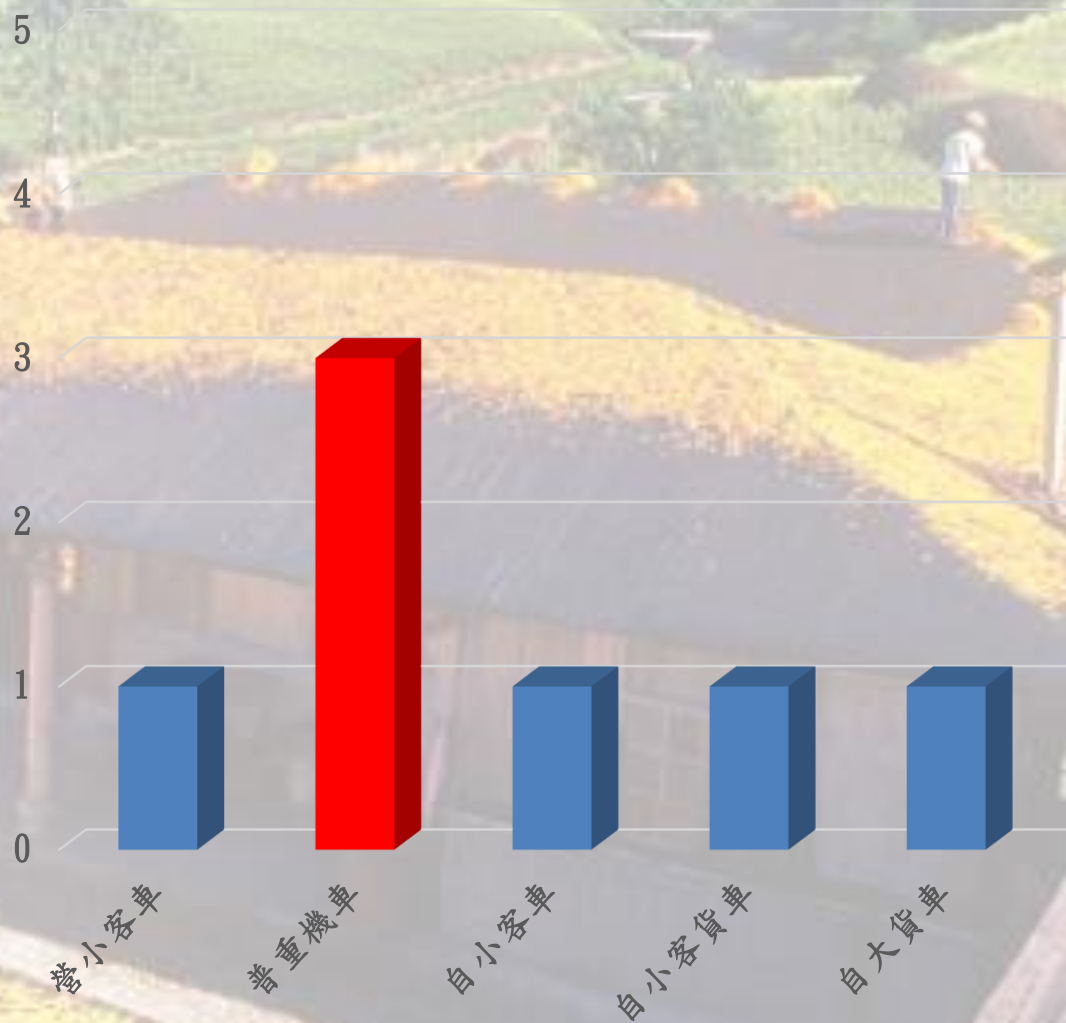


# 一、肇事時間、鄉鎮別、道路型態

肇事時間	件數/鄉鎮別	道路型態
00-02		
02-04		
06-08	1/花蓮市	市區彎道
08-10	1/玉里鎮	省道岔路
10-12	1/鳳林鎮 1/鳳林鎮	省道岔路 鄉道岔路
12-14	1/鳳林鎮	省道直路
14-16	1/秀林鄉	省道直路
16-18		
18-20	1/花蓮市	市區岔路
20-22		
22-24		
合計	7	

## 二、肇事車種分析

肇事車種	件數
營小客車	1
普重機車	3
自小客車	1
自小客貨車	1
自大貨車	1
合計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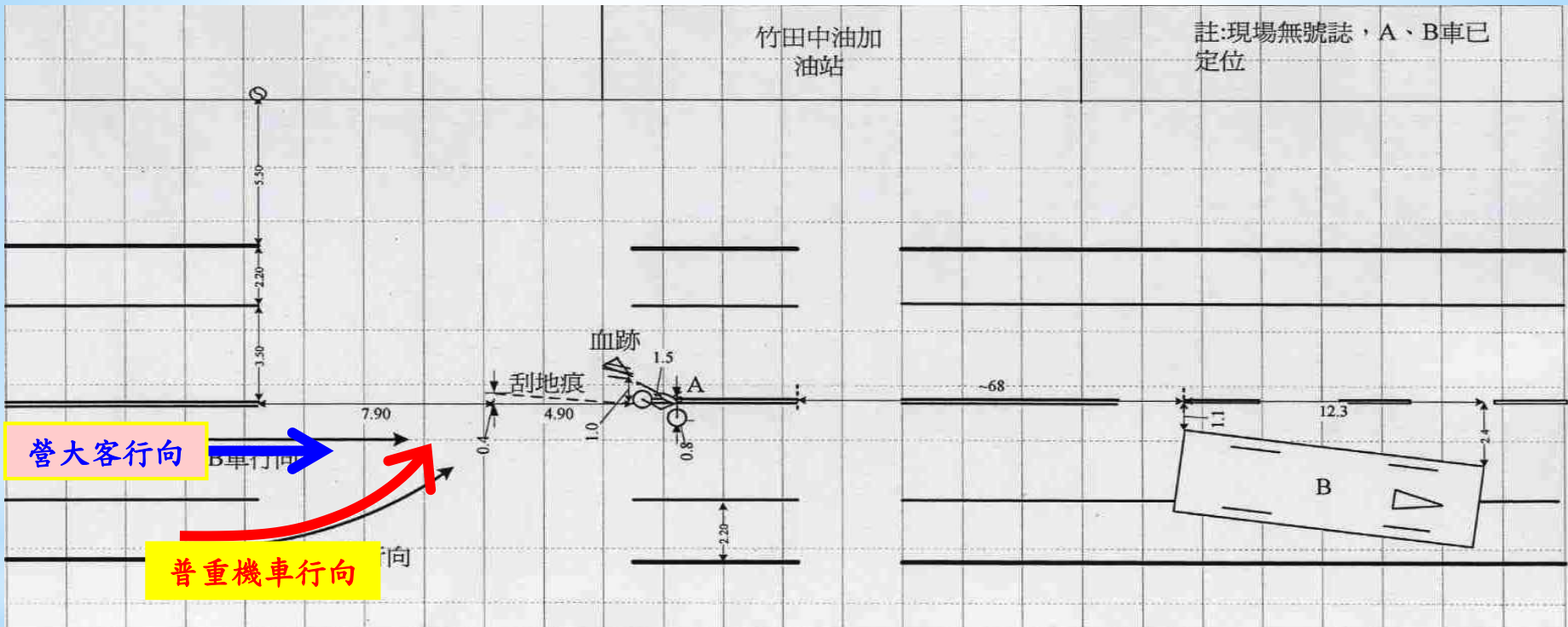
### 三、事故年齡、性別、居住地分析

事故年齡/性別	人 數	居住地
0-10歲	1/女性	本地人
10-20歲	2/男性	本地人
21-30歲		
31-40歲	1/男性	本地人
41-50歲		
51-60歲	1/男性	本地人
61-70歲		
71-99歲	1/男性 2/女性	本地人 本地人
合 計	8	

# 編號1

發生時間：106年3月4日8時30分

發生地點：臺9線309.5公里南向



天候、光線：晴天、日間 行車管制：無號誌

肇事車種：普重機車--營大客車

肇事原因：未依規定讓車-主因

尚未發現肇事因素-次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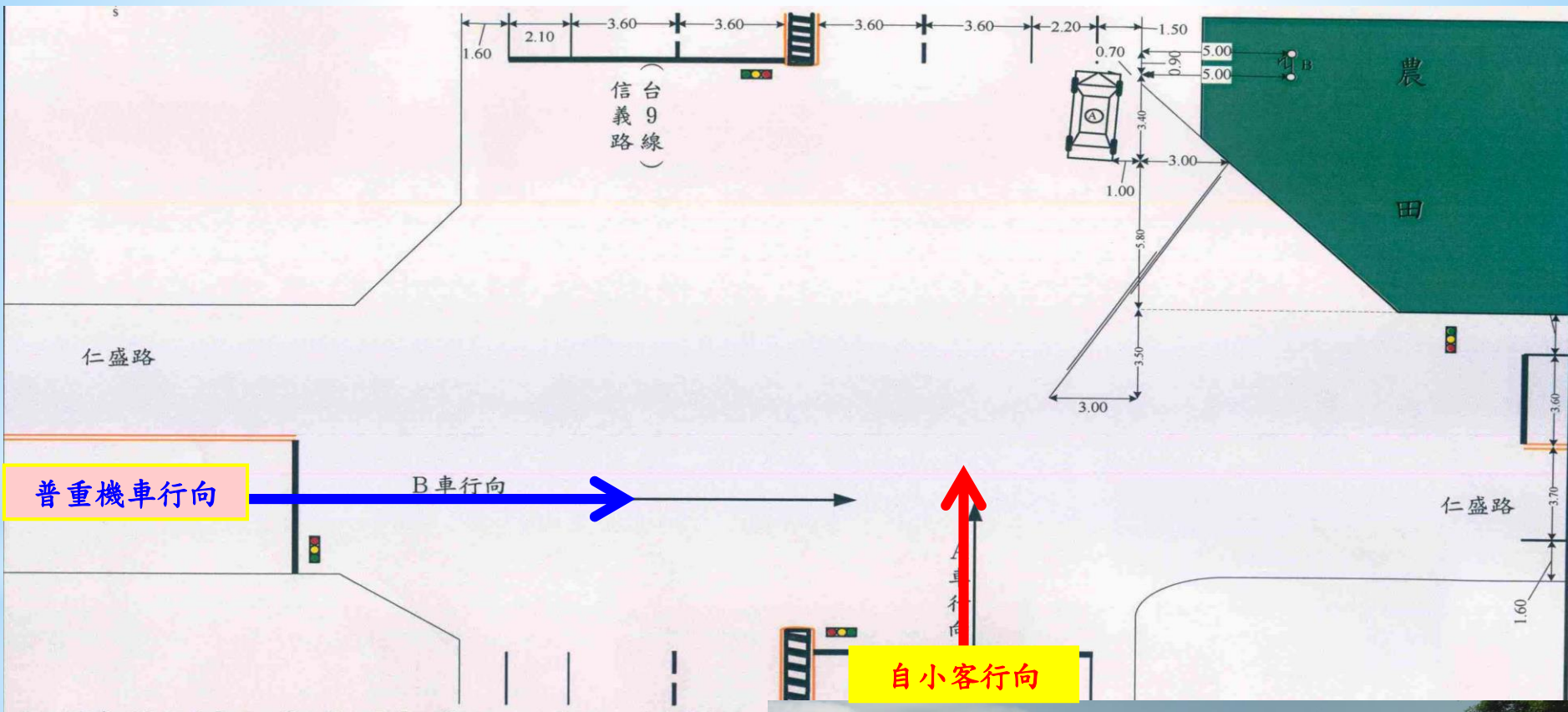
工程改善：無須改善。



# 編號2

發生時間：106年3月5日11時34分

發生地點：鳳林鎮信義、仁盛路(臺9線238.4公里南向)



天候、光線：晴天、日間

行車管制：普通二時相

肇事車種：自小客車--普重機車

肇事原因：違反號誌管制-主因

尚未發現肇事因素-次因

工程改善：無須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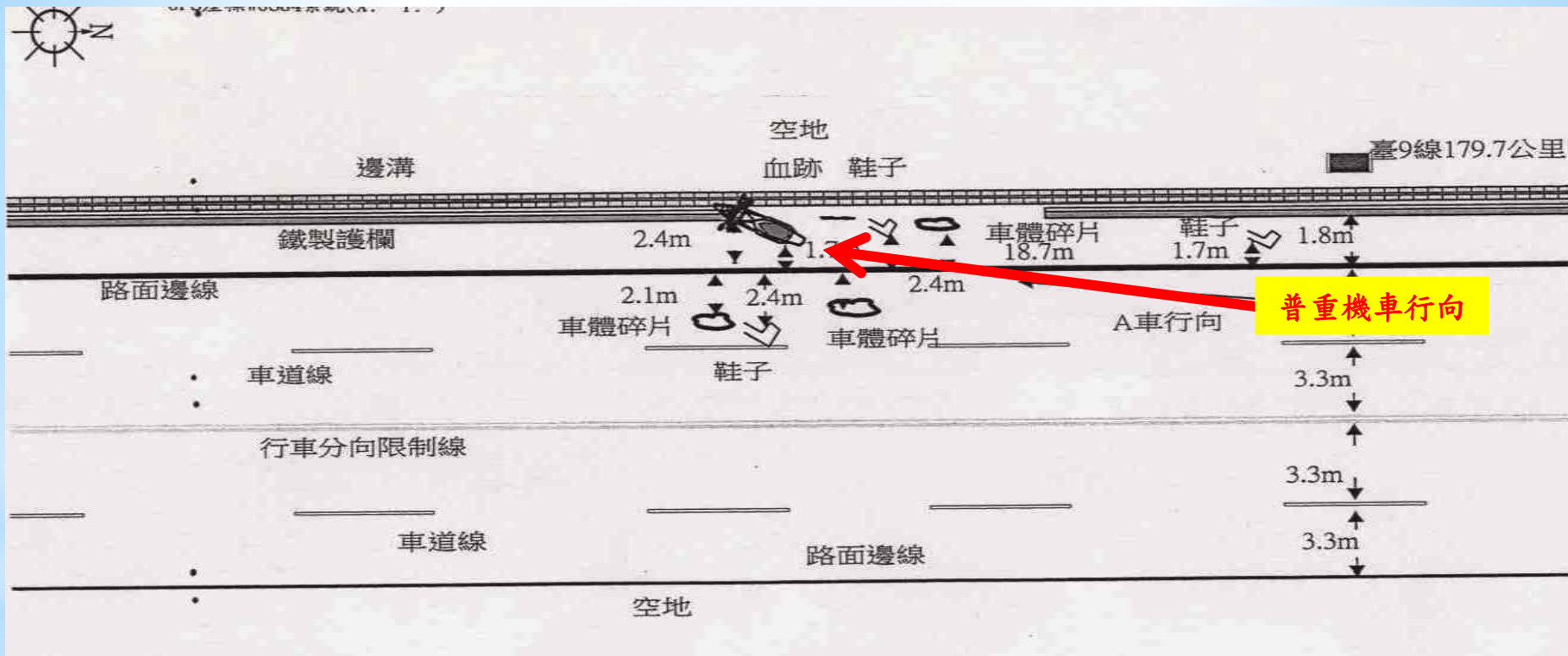




# 編號3

發生時間：106年3月7日14時5分

發生地點：秀林鄉臺9線179.7公里南向



天候、光線：陰天、日間

行車管制：無號誌

肇事車種：普重機車(自撞)

肇事原因：未注意車前狀態-主因

工程改善：無須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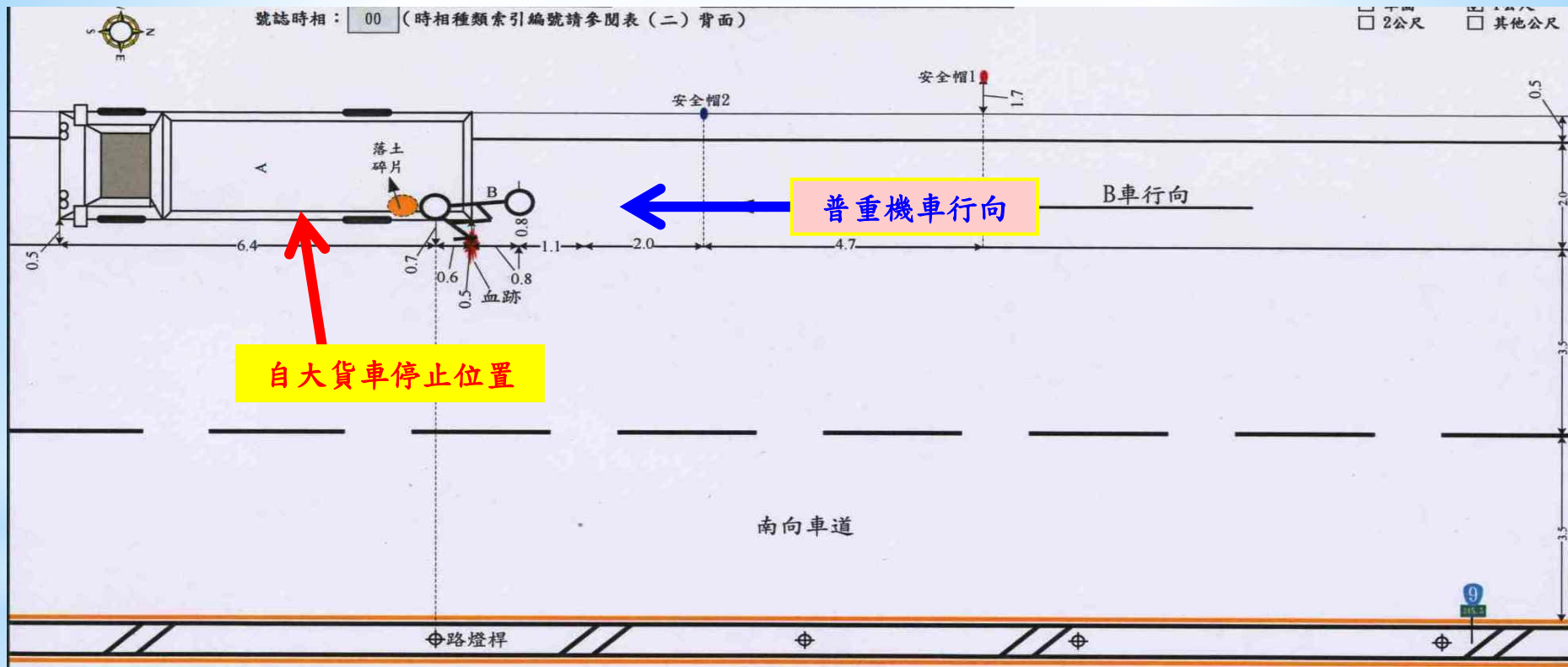
# 編號4

發生時間：106年3月13日12時42分

發生地點：鳳林鎮臺9線245.7公里南向

號誌時相：00 (時相種類索引編號請參閱表(二)背面)

□ 2公尺 □ 其他公尺



天候、光線：晴天、日間

行車管制：無號誌

肇事車種：自大貨車--普重機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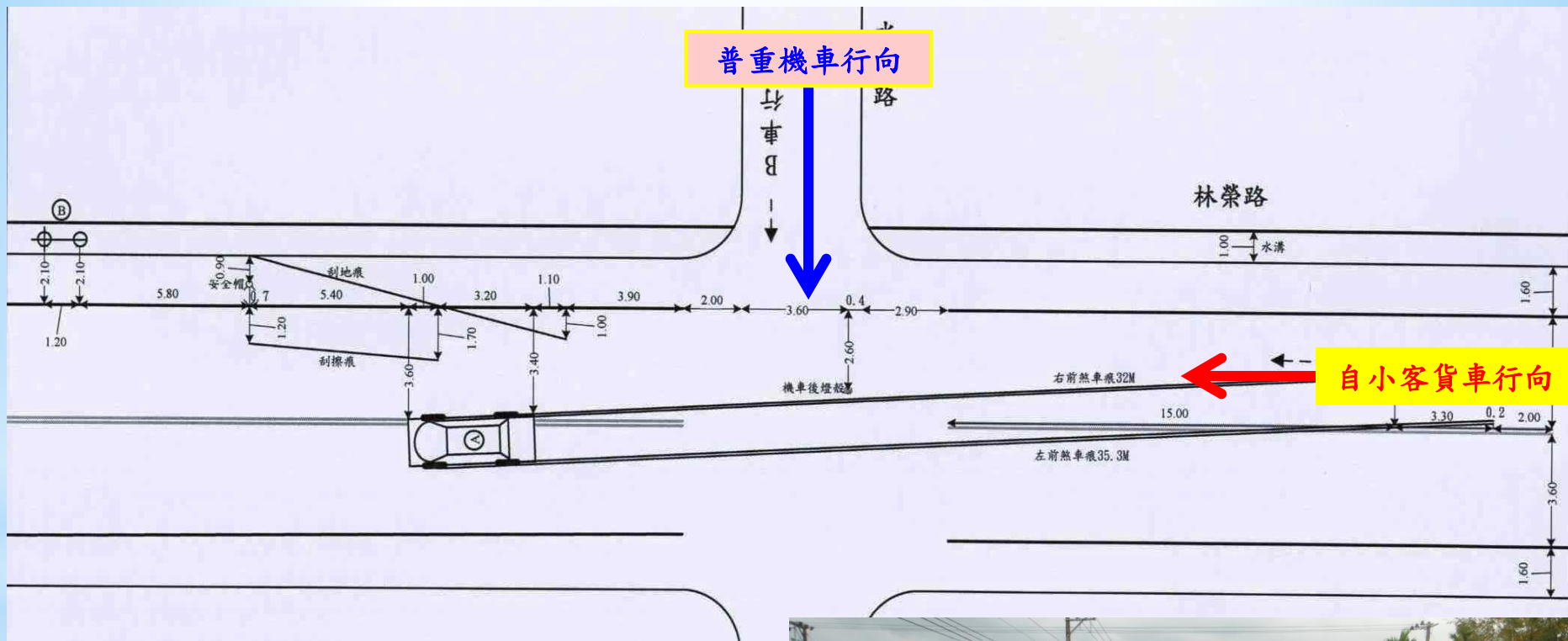
肇事原因：佔用機慢車優先道違規停車-主因  
未注意車前狀態-次因

工程改善：無須改善。



# 編號5

發生時間：106年3月23日11時53分  
發生地點：鳳林鎮林榮、水車路口



天候、光線：陰天、日間

行車管制：無號誌

肇事車種：自小客車—普重機車

肇事原因：未依規定讓車、路口未減速-主因  
未注意車前狀態-次因

工程改善：

1. 增繪設「讓」字標線。
2. 增設「凸面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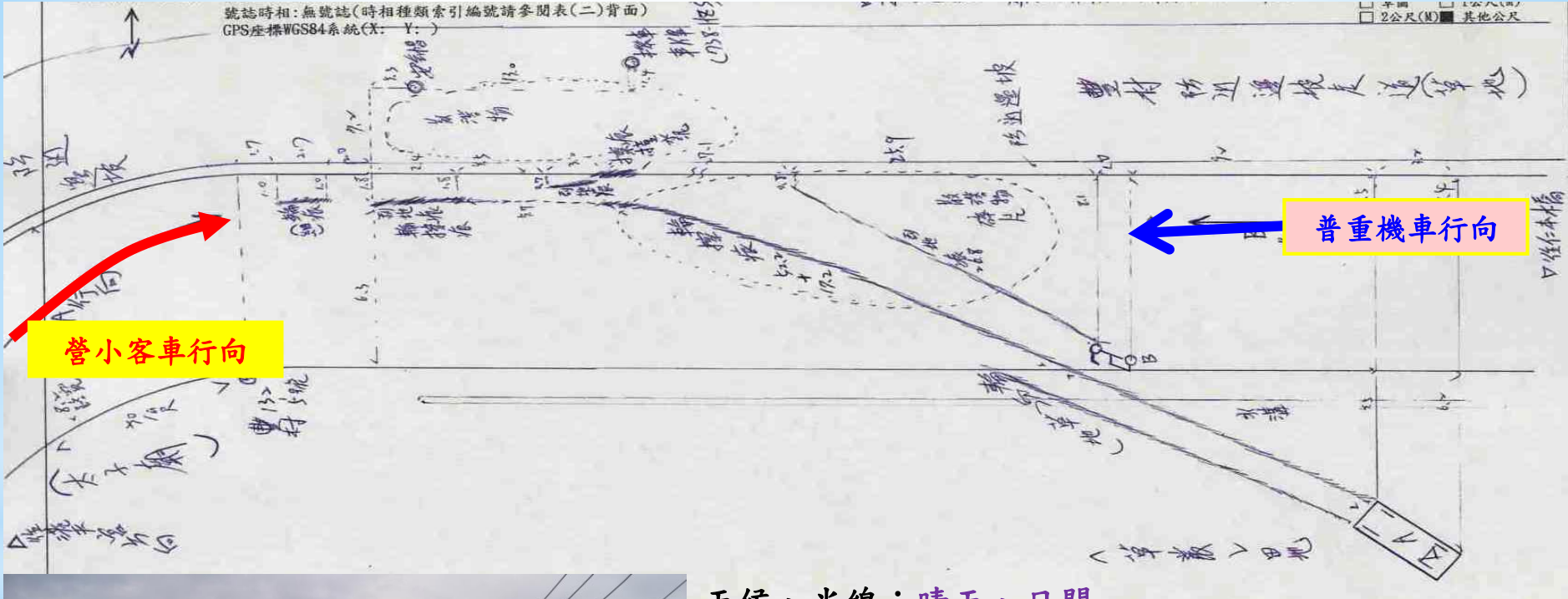


# 編號6

發生時間：106年3月30日7時10分

發生地點：豐村132-5號前

號誌時相：無號誌(時相種類索引編號請參閱表(二)背面)  
GPS座標WGS84系統(X: Y: )



天候、光線：晴天、日間

行車管制：無號誌

肇事車種：營小客車--普重機車

肇事原因：未注意車前狀態、酒醉駕車、超速行駛-主因  
尚未發現肇事因素-次因

工程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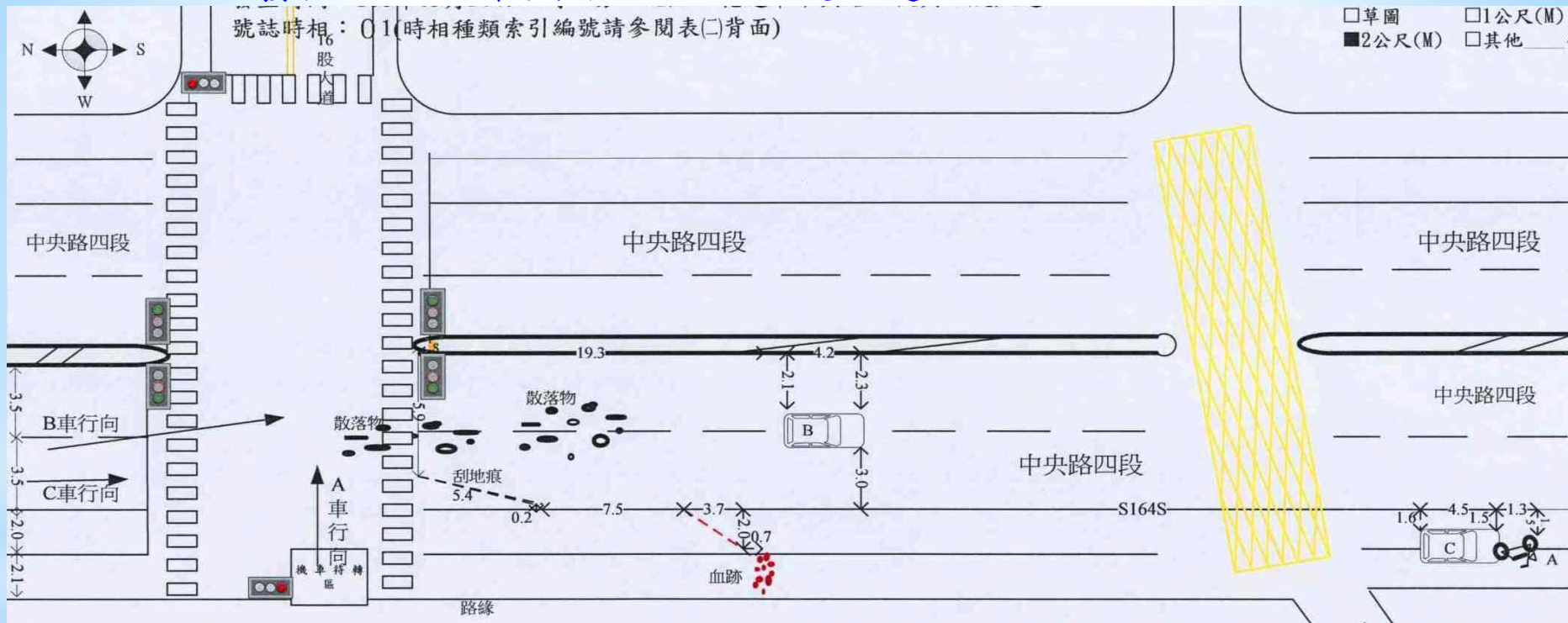
1. 路旁增設「輔2」標誌。
2. 路面增繪設「路面標線」。
3. 路面增繪設「減速標線」。



# 編號7

發生時間：106年3月30日18時56分

發生地點：中央路四段、16股大道



天候、光線：晴天、夜間(有照明)

行車管制：有號誌(遲閉二時相)

肇事車種：普重機車--自小客車--自小客車

肇事原因：違反號誌管制-主因

超速行駛-次因、尚未發現肇事因素-次因

工程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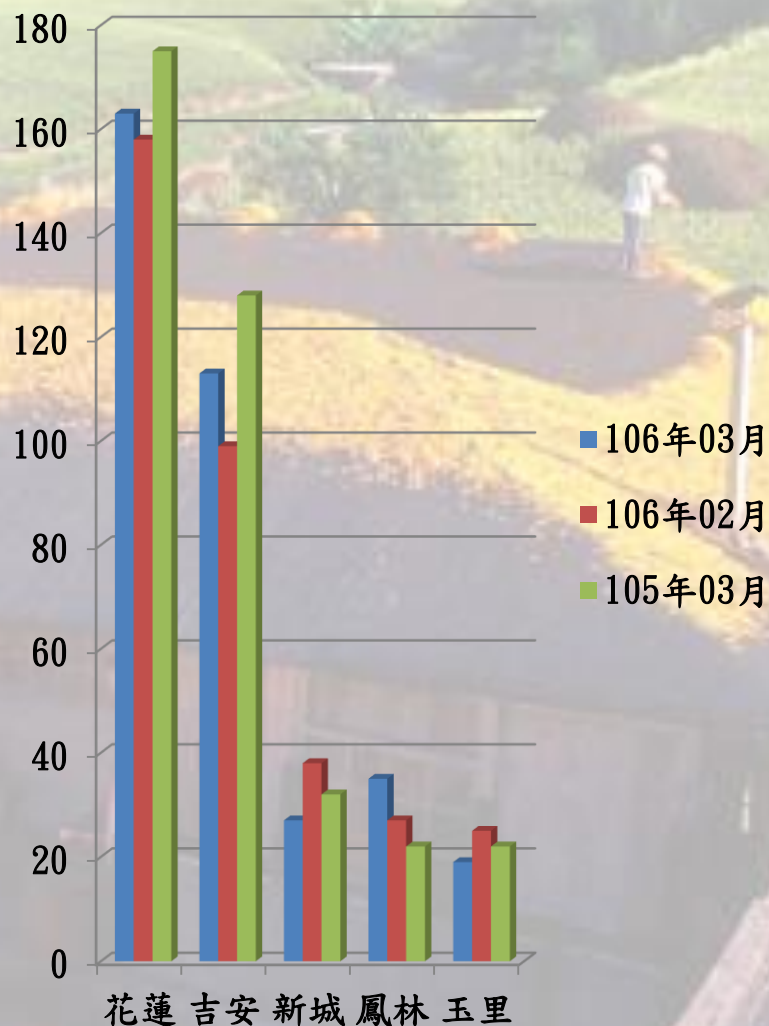
1. 增設「禁止15噸以上大貨車進入」標誌。
2. 號誌變更為「左轉保護時相號誌」。
3. 增設「路口多時相，請用路人注意」標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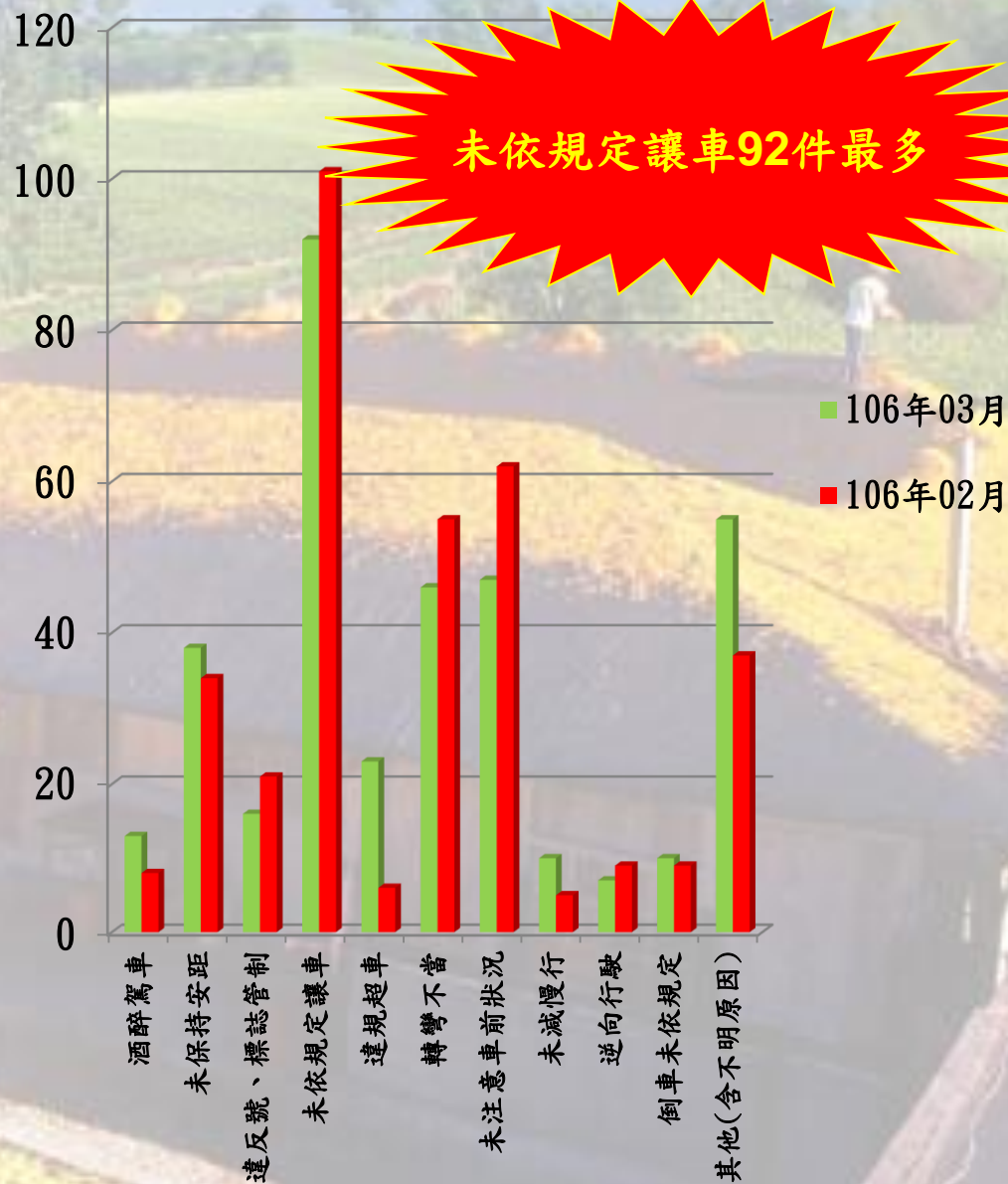
# 貳、106年3月A2類事故件數比較

	106年 3月	106年 2月	105年 3月	與上 月比 較	與105 年3月 比較
花蓮	163	158	175	+5	-12
吉安	113	99	128	+14	-15
新城	27	38	32	-11	-5
鳳林	35	27	22	+8	+13
玉里	19	25	22	-6	-3
合計	357	347	379	+10	-22



# 一、A2類肇因分析

	106年 03月	106年 02月
酒醉駕車	13	8
未保持安距	38	34
違反號、標誌 管制	16	21
<b>未依規定讓車</b>	<b>92</b>	<b>101</b>
違規超車	23	6
轉彎不當	46	55
未注意車前狀況	47	62
未減慢行	10	5
逆向行駛	7	9
倒車未依規定	10	9
其他	55	37
<b>合 計</b>	<b>357</b>	<b>347</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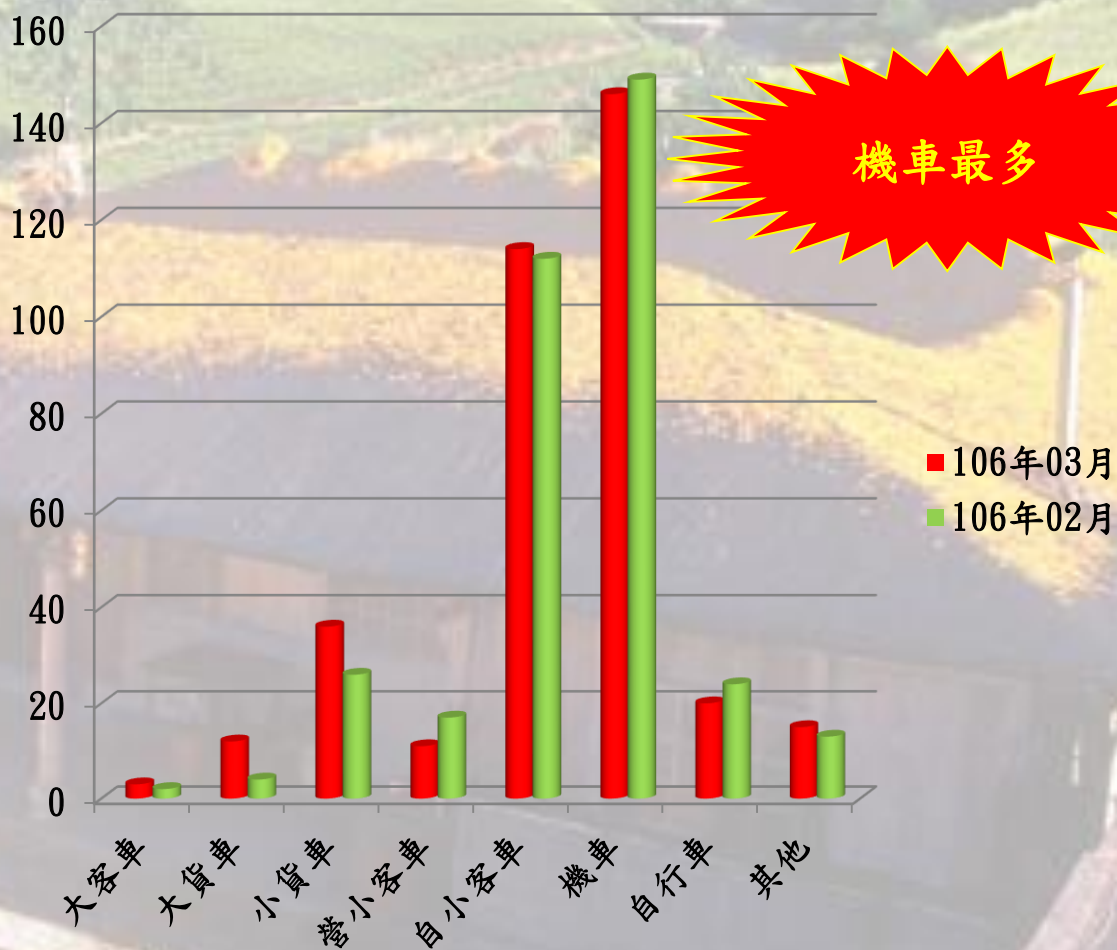
## 二、A2類肇事時間分析

	106年 03月	106年 02月
00-02	9	4
02-04	5	5
04-06	6	6
06-08	29	34
08-10	40	40
10-12	41	49
12-14	43	37
14-16	45	35
16-18	66	48
18-20	40	50
20-22	26	25
22-24	7	14
<b>合計</b>	<b>357</b>	<b>347</b>



# 三、A2類肇事車種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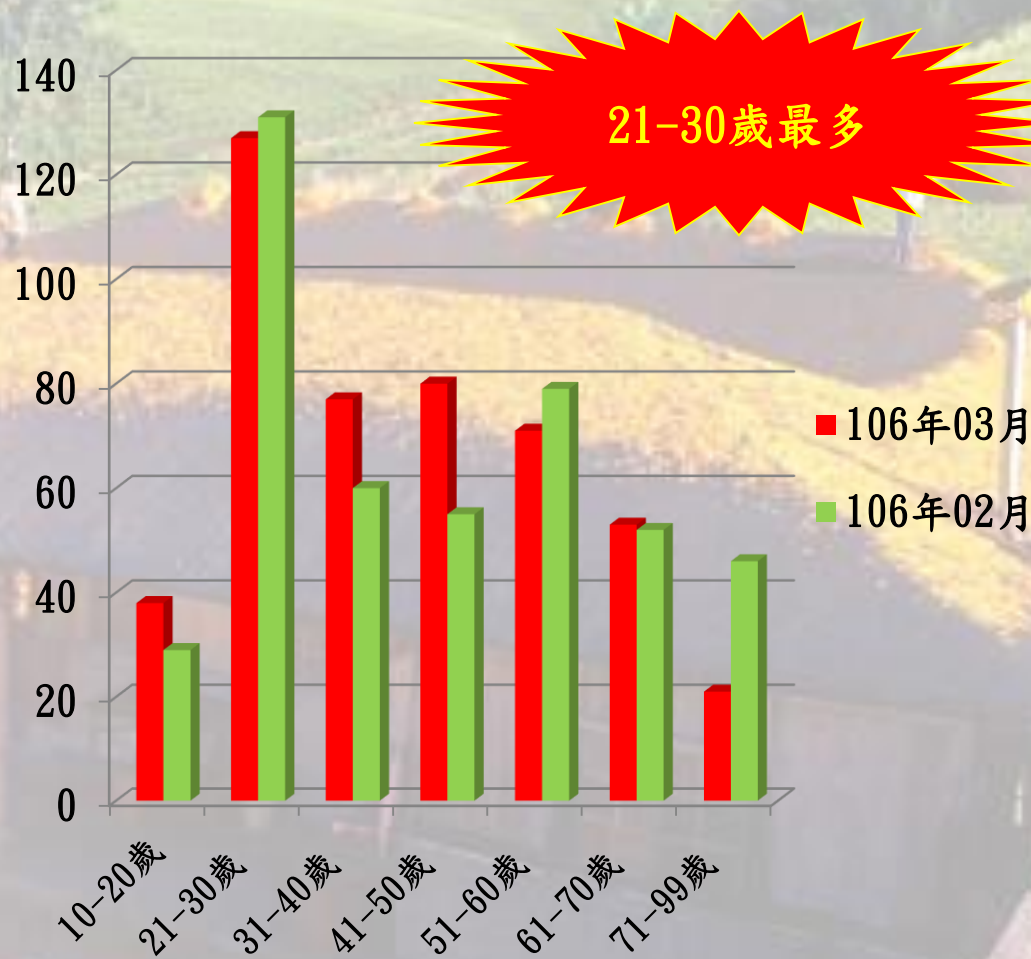
	106年 03月	106年 02月
大客車	3	2
大貨車	12	4
小貨車	36	26
營小客車	11	17
自小客車	114	112
<b>機車</b>	<b>146</b>	<b>149</b>
自行車	20	24
其他	15	13
<b>合計</b>	<b>357</b>	<b>347</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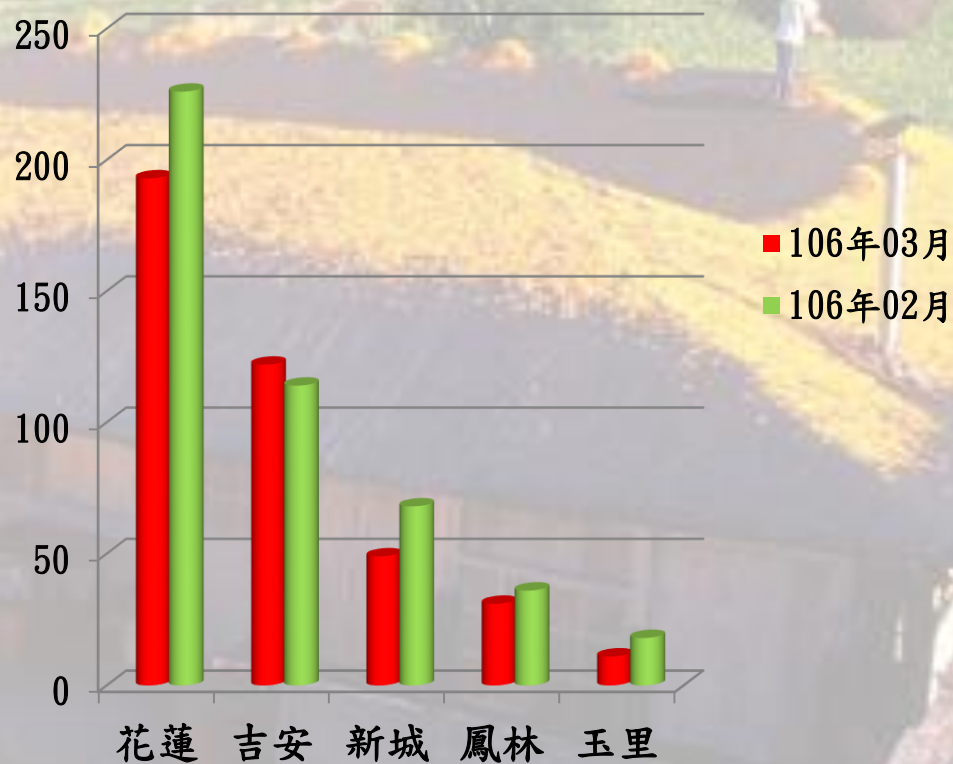
## 四、A2類受傷年齡分析

	106/03 人數	106/02 人數
10-20歲	38	29
<b>21-30歲</b>	<b>127</b>	<b>131</b>
31-40歲	77	60
41-50歲	80	55
51-60歲	71	79
61-70歲	53	52
71-99歲	21	46
<b>合 計</b>	<b>467</b>	<b>452</b>



# 叁、106年3月A3類事故件數比較

	106年 03月	106年 02月	增減
花蓮	193	226	-33
吉安	122	114	+8
新城	49	68	-19
鳳林	31	36	-5
玉里	11	18	-9
合計	406	462	-56



# 肆、106年第一季與去年同期事故比較

## 106年1-3月與105年同期交通事故統計比較表

	總計			A1			A2		A3
	件數	死亡	受傷	件數	死亡	受傷	件數	受傷	件數
106年 1-3月	2583	19	1568	18	19	14	1188	1554	1377
105年 1-3月	2658	13	1490	11	13	7	1134	1483	1513
比較	-75	+6	+78	+7	+6	+7	+54	+71	-136



# 花蓮縣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 106年4月份工程小組報告

## 工程小組報告



報告單位：建設處土木科



# 壹、年度開口契約進度

已完成交通工程開口契約招標作業。

※106年度花蓮縣道路設施（標誌、標線）改善及修復工程，編列執行經費約新台幣300萬元整（已完成廠驗及施工地點與項目確認，辦理簽核作業後派工施作；本次施作地點約25處）。

※ 106年度交通號誌（含代養省道交通號誌）維護及改善工程，編列執行經費約新台幣880萬元整（省道交通號誌進度約35%，相關照片於完工後說明）。

# 壹、年度開口契約進度

※106年3月份自辦及參加各單位辦理會勘18場次，約25個地點，相關建議改善事項，由各路權單位及本處列入年度開口契約辦理施作。

1、花蓮市中央路與16股大道：A1事故地點，該路口號誌24小時運作，初步研判為駕駛人未依號誌行駛，經討論將中央路號誌設定為早開模式運作，增設「特殊時向請依號誌行駛」及「16股大道專用號誌」標誌，提醒駕駛人依號誌行駛，以維護行車安全。

2、花蓮市國福橋至仁本橋防汛道路：A1事故地點，該路段已公告為防汛道路與一般道路共用，初步研判駕駛人酒駕，經討論於轉彎處增設輔二標誌或反光導標並畫設道路邊

# 壹、年度開口契約進度

## 工程小組報告







報告完畢 敬請指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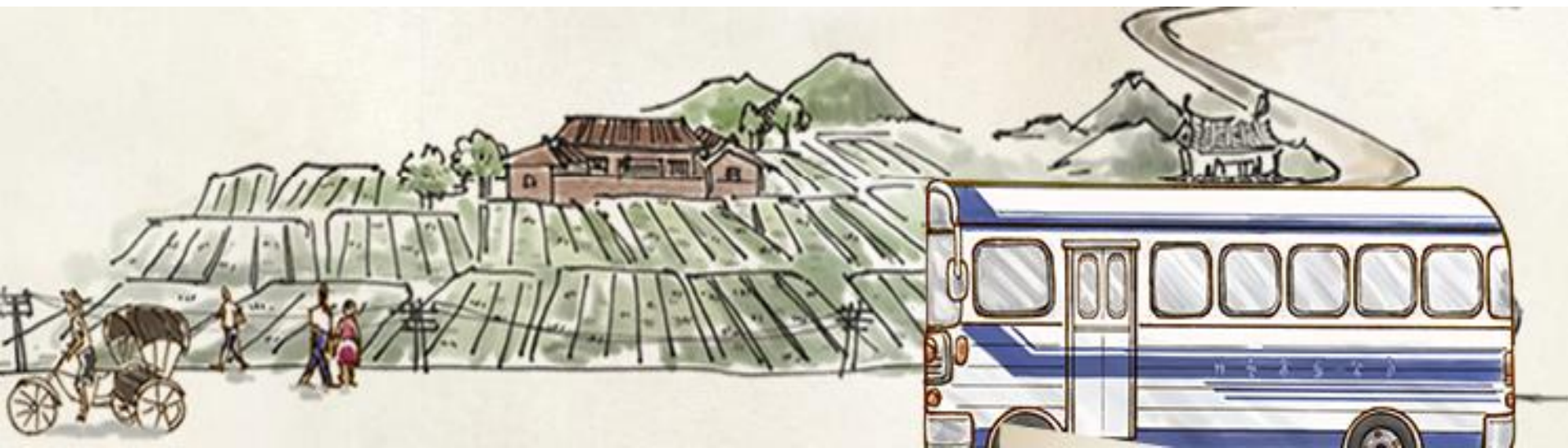
# 花蓮縣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

## 106年4月監理小組報告

串聯幸福的公路人 交通部公路總局  
Directorate General of Highways, MOTC



臺北區監理所花蓮監理站





# 內容

## 強化公路監理與運輸管理 106年度6項計畫執行績效

1. 建立完整駕訓考照制度
2. 強化駕照與駕駛人管理
3. 落實違規案件清理裁罰計畫
4. 強化道安講習知法守法計畫
5. 強化車輛管理計畫
6. 加強各汽車運輸公司管理計畫





## 一、3月份辦理機車考照前訓練課程績效

項目	辦理場次	訓練人數	初考領人數	自願參訓人數
本月	49	266	229	37
累計	61	820	690	130



# 壹、31101-建立完整駕訓考照制度



## 二、3月份辦理汽、機車考照績效

項目別		總 計				汽 車				機 車			
		筆 試		路 試		筆 試		路 試		筆 試		路 試	
		報考	及格	報考	及格	報考	及格	報考	及格	報考	及格	報考	及格
		人數	人數	人數	人數	人數	人數	人數	人數	人數	人數	人數	人數
本月	集體	609	562	684	646	609	562	650	612	0	0	34	34
	個別	390	270	372	291	84	70	103	56	306	200	269	235
累計	集體	1,226	1,113	1,405	1,316	1,226	1,113	1,308	1,223	0	0	97	93
	個別	1,124	797	1,120	899	196	170	255	130	928	627	865	769







## 一、辦理年長者交通安全推廣：

3月份臨櫃高齡者交通安全推廣46名，累計104名。75歲高齡者自願參加自主檢查6名，合格率66.67%。

## 二、辦理年長者駕照換發或繳回註銷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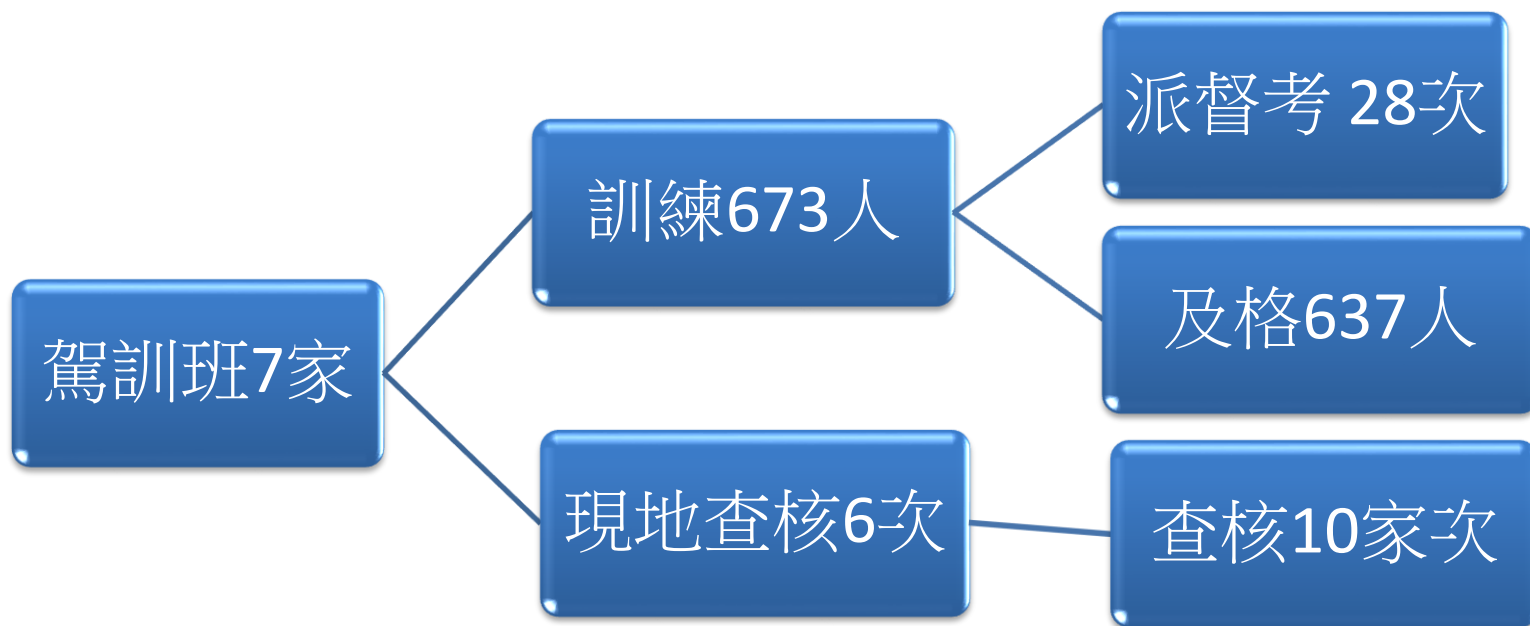
形：年長者辦理駕照換發時，鼓勵自主檢查不適合再駕駛的長者繳回駕照。

項目	換發駕照	繳回註銷
本月件數	35	11
累計件數	84	20





## 三、3月駕訓班查核、派督考情形：



- 年度累計訓練1,367人，考照及格1,218人。
- 本月平均每家查核1.6家次，無違規處分件數。





## 一、3月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強制汽車責任險、公路法等案件清理與裁罰績效：

項目	舉發件數	裁決件數	移送強執	結案件數
本月	24772	8901	12479	20031
累計	66162	25510	38071	52446

## 二、3月申訴及行政訴訟處理：

項目	申訴件數	申訴結案	行政訴訟件數	行政訴訟結案	行政訴訟撤銷原處分
本月	213	244	3	3	1
累計	540	564	15	5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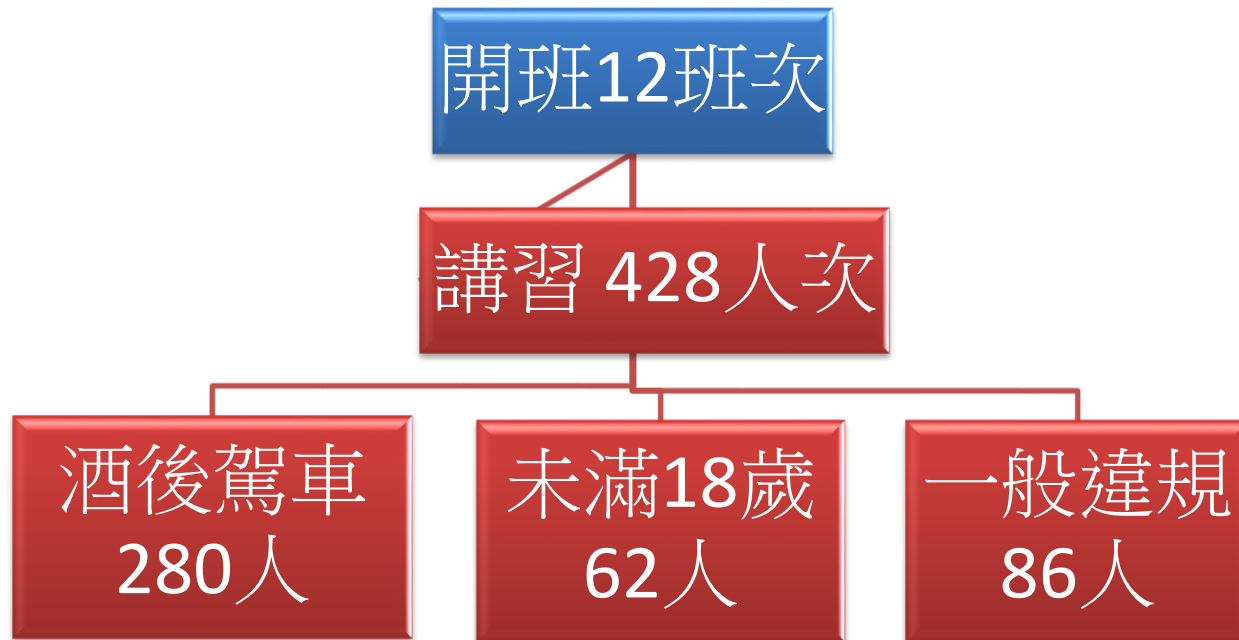
行政訴訟撤銷原處份原因：

1. 測速槍測得之時速未顯示於警方採證影像中。
2. 法院認定違規人無闖紅燈意圖。





## 一、3月違規駕駛安全講習：



- 年度累計開班32班次、講習人數1,056人。
- 道安講習到課率80.73%。







## 二、3月交通安全巡迴推廣：

道安宣導	學校	原住民 (高齡者)	團體	合計
場次	0	1	0	1
人數	0	150	0	1,500
累計場次	0	3	4	5
累計人數	0	335	2,053	2,388



1. 3月23日花蓮縣社會福利市集(光復鄉大華活動中心)150人。





## 一、3月監警聯合稽查績效：

聯合稽查	出勤班次	28	累計班次	82
車輛種類	攔查數	舉發數	累計攔查	累計舉發
遊覽車	304	11	919	28
客運車	40	1	149	3
砂石車	81	14	243	16
危險品車	24	0	73	0
幼童學生車	25	0	62	6
機車	172	6	488	26
其他車輛	156	41	624	96
<b>合計</b>	<b>884</b>	<b>73</b>	<b>2,558</b>	<b>169</b>





## 3月份特殊車種檢驗及車輛逾檢舉發及執行情形

項目	合格數	不合格數	逾期檢驗	逾檢舉發
砂石車	70	0	0	0
校車	0	0	0	0
遊覽車	53	0	0	0
市區及公路客運車	7	0	0	0
幼童車	6	0	1	1
累計件數	136	0	1	1





## 一、3月汽車運輸業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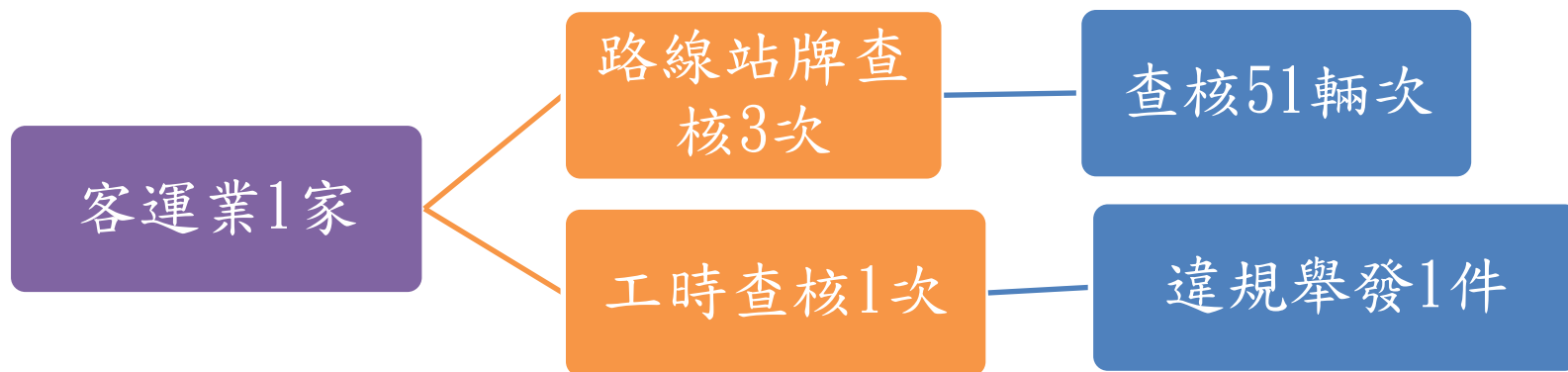
業別	公路兼市區客運業	市區客運業	遊覽車客運業	計程車客運業	個人計程車業	汽車貨運業	貨櫃貨運業	路線貨運業	小客車租賃業	合計
家數	1	1	17	108	646	79	2	1	73	928
車數	78	11	263	480	592	1,781	166	26	1,080	4,477







## 二、3月公路客運業路線站牌及工時查核：



## 三、3月計程車客運業查核績效：

- 查核各計程車客運公司及個人計程車行，違規雇用無有效職業駕照或執業登記證駕駛，本月份違規舉發1件，106年度累計處分9件。





# 簡報完畢 恭請指導

串聯幸福的公路人 交通部公路總局  
Directorate General of Highways, MOTC



循著臺灣巴士的路線

站裡站外，上車下車，從白天到黑夜

也串連了過去、現在、未來





# 教育小組106年04月報告

報告單位：教育處終身教育科



# 教育小組報告



本（106/04）月執行事項：  
（以吉安分局為轄區）

- 一、106年04月轄區學生交通意外事故統計；
- 二、轄內國中小辦理交通安全教育執行情形與校園安全維護協助。
- 三、與花蓮縣警察局及花蓮監理站辦理交通安全教育宣導情形。
- 四、轄內國中小提案交通安全維護建議類型。



# 2011



## 一、106年04月吉安分局轄區學生交通意外事故統計：

截至106/04/18統計

校園內意外事故				交通意外事故			
類型	死亡	重傷	輕傷	類型	死亡	重傷	輕傷
人次	0	0	0	人次	0	0	0

# 2011



## 二、轄內國中小辦理交通安全教育執行情形

教師研習進修		學生宣導教育		家庭（社區） 宣導教育	
場次	人次	場次	人次	場次	人次
8	184	12	1,821	9	908

# 2011



## 二、轄內國中小辦理交通安全教育執行情形

(依據105年度年終視導訪視資料填報)

交通安全 教學課程	急救教育 教學課程	駕駛人員 隨車人員 安全訓練	導護教師 導護志工 教育訓練	家長宣導 預防酒駕
場次	場次	場次	場次	場次
13	12	3	11	12



# 2011



## 二、轄內國中小辦理交通安全教育執行情形

(依據105年度年終視導訪視資料填報)

行人安全 教育宣導	自行車 安全宣導	高齡長者 安全宣導	大眾運輸工具 安全教育宣導
場次	場次	場次	場次
11	15	11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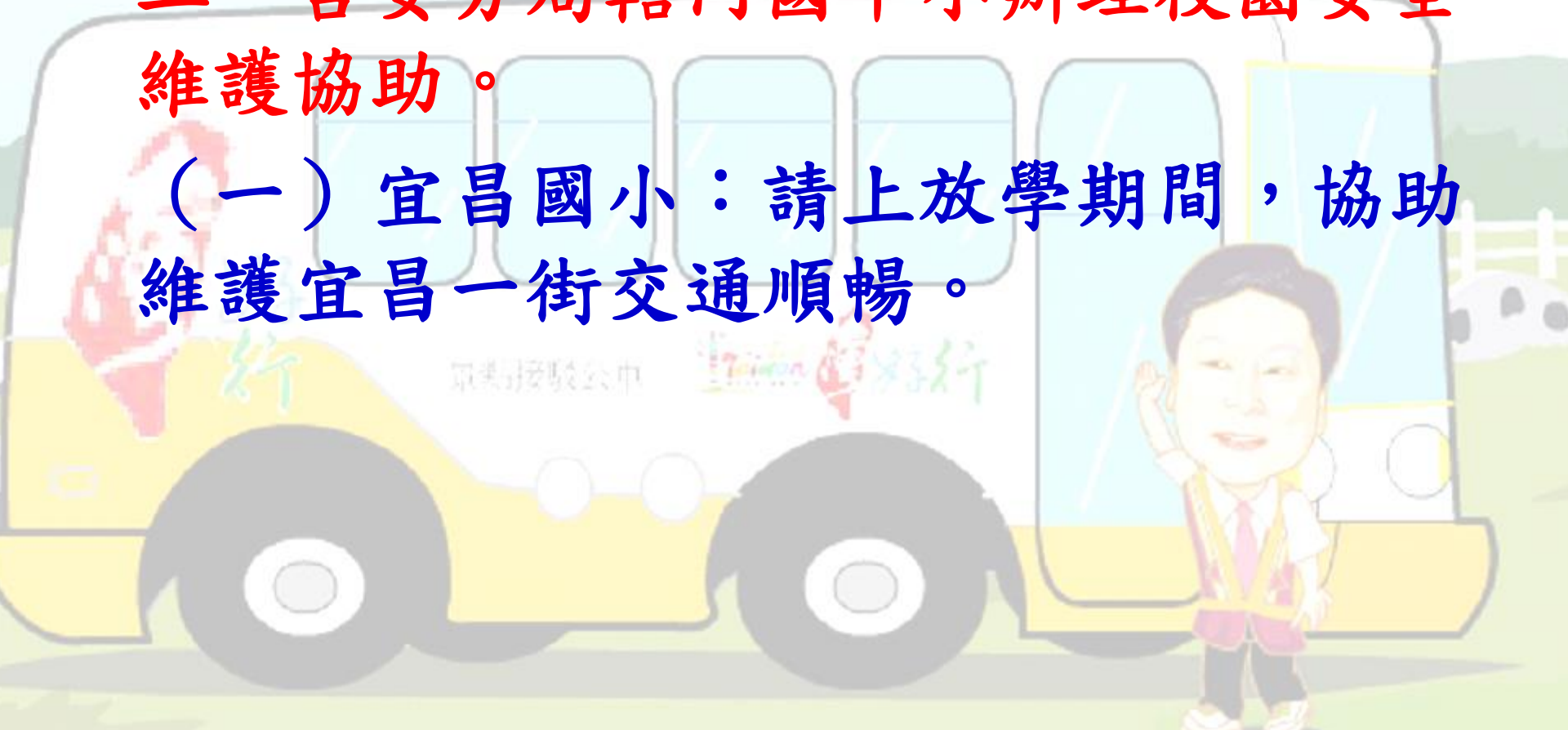


# 2017



## 二、吉安分局轄內國中小辦理校園安全維護協助。

### (一) 宜昌國小：請上放學期間，協助維護宜昌一街交通順暢。





### 三、與花蓮縣警察局及花蓮監理站辦理交通安全教育宣導情形。

#### (一) 花蓮縣警察局

溪口國小：106/03/09	、	平和國小：106/03/09
稻香國小：106/03/21	、	志學國小：106/04/11
文蘭國小：106/04/18	、	化仁國中：106/04/19
水璉國小：106/05/12	、	光華國小：106/05/23
豐山國小：106/05/25	、	吉安國小：106/05/26
月眉國小：106/06/09	、	銅門國小：106/06/22



### 三、與花蓮縣警察局及花蓮監理站辦理交通安全教育宣導情形。

(二) 花蓮監理站：目前各級中小學校申請中

### 四、轄內國中小提案交通安全維護建議類型。

(一) 相關交通設施：佳民國小、平和國小、溪口國小、光華國小、月眉國小。

(上述學校建議交通設施改善列為106年07月統籌辦理)

(二) 相關交通經費：無。

(三) 相關交通環境：佳民國小。



# 2017



## 五、106年04月本縣體育中學學生交通意外事故相關交通安全教育作為：

- 1.於當日上午0900聯繫學生家長。
- 2.對全校師生加強交通安全宣導；
- 3.協請學校輔導老師實施班級及輕艇隊輔導；
- 4.持續掌握後續狀況。



# 教育小組報告完畢



報告單位：教育處終身教育科

# 宣導小組報告 106年4月

---

## 106年度交通安全宣導七個主題

【速度管理】

【路口停讓】

【汽車開車門應注意後方來車】

【機車／自行車安全】

【行人／年長者用路安全】

【汽機車白天開頭燈】

【防制酒駕】

---



### 【集思廣益推交安 發揮創意保平安】

花蓮縣105年計965件車禍傷亡事故  
造成51人死亡、1220人受傷  
導致許多家庭支離破碎

據花蓮縣警察局分析  
肇事原因多為酒駕、超速闖紅燈  
年長者交通事故等

106年度交通安全宣導標語  
需要大家腦力激盪 鼎力相助  
按讚、分享，提供創意標語  
入選者將獲得照片中的所有好禮  
包含 #聯合文學雜誌4月號 #束口袋 #置物盒 等

#### ⚠️ 標語徵選辦法

- (1)按讚、分享貼文，留言
- (2)七大主題，可任選想參加的項目
- (3)活動即日起至4/11中午12時
- (4)各主題均挑選一名入選者，另抽出三名參加獎
- (5)標語相同者，以時間較早者為準

#### #7大主題及範例

- 【速度管理】一開車騎車不搶快 十次車禍九次快
- 【路口停讓】一路口停讓 安全至上
- 【汽車開車門應注意後方來車】
- 【機車／自行車安全】
- 【行人／年長者用路安全】
- 【汽機車白天開頭燈】
- 【防制酒駕】

#救人一命勝造七級浮屠

#動動腦 #守護全民生命安全

#入選標語將作為106年度各式交安宣導參考



# FB票選交通安全標語

---

【速度管理】超速，通往死亡不歸路。

【路口停讓】十字路口不搶快，道路順暢沒意外。

【汽車開車門應注意後方來車】下車前停看聽，用路人更安心。

【機車／自行車安全】安全帶帽裝備足，遵守法規護身符。

【行人／年長者用路安全】透早出門穿晶晶，保你平安免驚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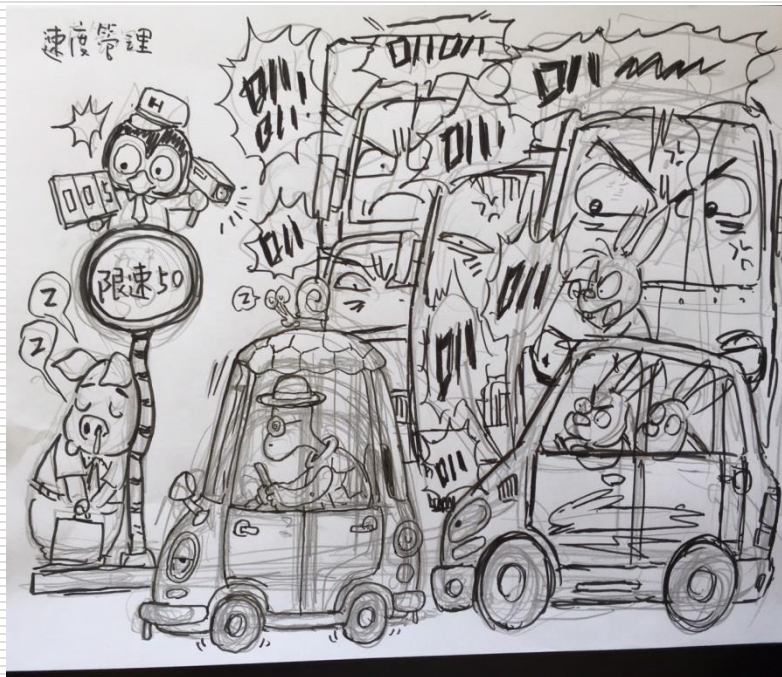
【汽機車白天開頭燈】頭燈亮眼睛亮，平安行車最無恙。

【防制酒駕】酒後茫茫若上道，黑白無常會見到。

---



# 交安宣導草圖



# 交安宣導草圖



---

報告完畢

感謝聆聽

---

# 提案一

提案單位：本會報

案由：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105年度年終視導工作，請各單位依視導委員建議事項辦理。

說明：106年3月14日交通部蒞本縣辦理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105年度年終視導工作，各視導委員建議事項如下所列：

## 花蓮縣執行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105年度年終視導建議改進事項表

序號	區分	缺點及建議改進事項	主辦單位
1	交通工程	因應蘇花改工程通車後帶來之大量車流，建議縣府預先進行交通流量分布與市區及風景區的停車需求分析，同時規劃以需求管理的措施，包括路徑導引與停車收費、甚至於市區或太魯閣國家公園區進行擁擠收費等作法，以需求管理的手段，有效管理假日大量的交通需求。	建設處
2	交通工程	建議縣府針對縣內機車使用者的特性，研擬防範機車事故的對策，包括交通工程設施的改善，以及提供更完善的公共運輸或DRTS的服務，以降低民眾騎乘機車的頻率。	建設處
3	交通工程	105年度於花蓮市、吉安鄉等轄內重要路口試辦設置回復式警示桿(交通桿)，經檢視若干設置地點，交通桿之間間距仍過大，建議再因地制宜，調整交通桿之間的距離，以有效防止汽、機車提前轉向所造成的交通事故。	建設處



序號	區分	缺點及建議改進事項	主辦單位
4	交通工程	人行道與騎樓被汽、機車停車與障礙物占用，建議加強執法與宣導，強力排除上述障礙。	建設處
5	交通工程	花蓮縣轄內南北二大主幹道路，台9線壽豐路段及台11線豐濱、台11甲線等路段，發現部分路面不平整、車道線、指向線及路口行穿線模糊等多項道路設施不良問題。	建設處
6	交通工程	現勘吉安溪橋兩側道路和北安路口有停標誌和閃光號誌並存問題，建議花蓮縣道安會報工程小組加強檢視有無不合理交通工程設施，以符合法規。	建設處
7	交通工程	縣道193線除於同向車道之分隔島頭設置交通桿外，建議宜增設警22分道標誌，強化車道指引。	建設處
8	交通工程	建議縣府評估將中央路3段等納入收費管理，以有效改善停車秩序與增進行車安全。	建設處
9	交安教育	建議針對105年學生交通事件實施原因分析，必要時適時通函提醒各級學校，並採取具體防處措施，並於年度校長、學務主任等相關會議時機實施檢討及教育宣導。	教育處
10	交安教育	建議結合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推動各項交通安全教育多元活動，並納入高級中等學校，涵蓋各學制，以有效提升教育效果。	教育處
11	交安教育	建議攔查勤務依鄉鎮行政區國小課後交通車接送與交通特性規劃並彙整統計表，以確實追蹤攔查與處理成效，並加強向學校師生與家長宣導相關安全事項。	教育處
12	交安教育	學校之教案設計內容及宣導重點，並未將機車接送安全注意事項納入；而課後短期補習班之接送，車輛外觀並未依規定標示，請予改善並加強學校師生及家長宣導。	教育處

序號	區分	缺點及建議改進事項	主辦單位
13	交安教育	太昌國小學校周邊設有7家愛心商店，惟未見統計數據，建議未來應將學生使用情形(包括使用次數、為何使用等情況)加以統計，俾確實掌握學生放學情況，維護學童通學安全。	教育處
14	交安教育	太昌國小學校實施交通安全教育仍以影片教學、宣導為主，建議學校可安排實際操作及演練課程，使交通安全教育之教學活潑化，提高學生學習交通安全的樂趣，俾養成正確交通安全觀念。	教育處
15	交安教育	太昌國小學校有規劃短期補習班接送交通車專區，惟其所使用之接送車是否為合格車輛等相關資訊尚未建立，建請教育處要求轄下補習班業者務必依學生交通車管理辦法辦理學生載運事宜，並將車輛是否核備、合格資訊，公開提供學校轉知家長，以保護學生課後學習安全。	教育處
16	交安教育	為維護交通安全教育評鑑之公平性，建議應聘任具交通安全專業背景之專家學者或縣府警察局交通隊隊長擔任委員，參與實地評鑑，以提升學校辦理交通安全教育之專業知能。	教育處
17	交安教育	建請針對受評學校事先辦理觀摩研習，邀請轄內執行交通安全教育績優學校經驗分享；實施評鑑前辦理相關說明會，評鑑後彙整評鑑委員之專業建議，並轉知轄下各級學校，再由道安會報、教育處、建設處等相關單位協同學校一委員專業建議據以改善，並確實追蹤輔導。	教育處
18	交安教育	請貴府務必依規定遴派足額中小學教師參加教育部及交通部合辦之交通安全教育研討會，並由縣府提供研習教師差旅費及協助課務派代，以增進貴管中小學教師交通安全專業知能。	教育處
19	交安教育	學校推動高齡交通安全教育宣講管道請擴大如：公園、醫療院所、樂齡大學、社區大學、長青學苑、社區關懷據點等，並統籌依行政區年長者人口及交通特性規劃全縣樂齡中心及路老師之年長者交通安全宣講場域及主題，並分區檢討成效。	教育處

序號	區分	缺點及建議改進事項	主辦單位
20	交安教育	建請貴府所辦社會交通安全教育部分應以高齡者需求，設計合適活動或課程，並挹注資源以培訓轄管樂齡學習中心高齡者擔任交通安全教育宣講志工，於培訓完成後，邀請合格之講師至高齡者主要活動場域(如：醫院、安養中心、廟宇、教會、關懷據點等場域)宣講交通安全。	教育處
21	交安教育	建請建立轄內各行政區年長者發生交通事故態樣等相關資料，並統籌規劃全市路老師及樂齡學習中心宣講主題及宣講場域，運用策略改善高齡者交通事故率。	教育處
22	交安教育	對交通安全教育及輔導活動之績效追蹤較為不足，宜落實PDCA之執行。	教育處
23	交安教育	學校在交通安全地圖製作及學童上放學規劃之交通安全理念較為不足，可再加強專案的指導。	教育處
24	交安教育	請建立相關人員(包括學生、老師、導護志工、糾察隊)之交通安全核心能力之規劃，以作為教育訓練活動安排之依據。	教育處
25	交安教育	交通安全教育之推動在態度之建立與文化之培育，建議在交安安全教育之推動工作上能強化信念之培育。	教育處
26	交安教育	社會交通安全教育之任務多落在學校教育上，宜多合各社會團體與資源作更積極地推廣。	教育處
27	交通執法	臺九線、臺11線、193縣道等路段，超速行駛亦是造成嚴重車禍之主要因素之一。建議除加強落實定點稽查、路檢及巡邏等攻勢勤務的強力執法，提高見警率之外，亦應檢視易肇事路段，進行相關交通工程改善，請貴局持續積極辦理，並應持續灌輸民眾防制交通事故觀念之宣導，以達最佳防制成效。	警察局
28	交通執法	建議持續運用車輛偵測器(VD)、資訊可變標誌(CMS)及攝影機(CCTV)等科技工具，除讓用路人能即時掌握路況外，並可精簡警力運用，提升疏導效率。	警察局



序號	區分	缺點及建議改進事項	主辦單位
29	監理運輸	砂石車「胎紋不足」是攔檢不合格率最高之項目，宜列為優先改善之重點，另有關花蓮縣轄內砂石車違規樣態，依104及105年資料顯示，逾檢情形及行車紀錄器之違規比重仍有偏高，請監理站持續加強宣導及駕駛人教育訓練；並建議「砂石車路邊稽查」業務，應與前一年度與違規樣態加以比較，以利作為後續稽查重點與策進作為之參考。	監理站
30	監理運輸	花蓮縣已有市區公車營運，惟本次考評資料並未見其市區公車營運服務之督導考核等相關資料，建議應有完整的管理查核模式及呈現，以確保行車安全及保障消費者權。	監理站
31	監理運輸	花蓮縣酒後駕車違規案件偏高，建議花蓮監理站再與舉發單位合作，每月主動函請舉發單位及加強請法院提供舉發酒後駕車違規同時違反刑事法律案件之判決（處分）書，以利裁處執行效率。	監理站
32	監理運輸	遊覽車公司查核部分，有多家尚未辦理教育訓練，請加強辦理。	監理站
33	監理運輸	為落實裁罰應針對違規通知單退回舉發單位之前三名及退回案件前三項之違規條款加以統計及分析。	監理站
34	交安宣導	經訪視106年花蓮縣整體宣導較欠缺創新宣傳方法，多沿襲先前作法，爾後希望能費心思索創新手法或新通路，讓交安宣導能更具活潑及多樣性。	行研處
35	交安宣導	105年度花蓮縣未有專案宣導計畫，宣導不限於交通部年度頒定之重點，建議可針對花蓮縣交通事故特性及肇因，研訂年度地方宣導重點主題，結合各單位力量並且分工，研議整合性交安行銷策略，由點擴展至線或面的宣導，以達最大化之宣導效益。	行研處
36	交安宣導	花蓮縣文案內容之核定程序，主要係由廠商提案，承辦人審核並簽陳主管批核，為避免部分內容或畫面會有不符合交通法令規範之情形，建議能建立完備的審核程序，可邀請專家學者組成審核小組或請警察局、教育處等單位協助審查，以確保文宣之正確性。	行研處



序號	區分	缺點及建議改進事項	主辦單位
37	交安宣導	交通安全宣導文宣應避免直接引用法令條文，建議以淺顯易懂及口語化的文字，以方便民眾閱讀及了解。	行研處
38	交安宣導	另有關道安宣導團辦理情形，建議未來可加強整合轄內各單位宣導資源，如交通、教育、警政、監理及路老師等交通安全宣導資源，並針對不同類型場次，選任合適講師，提升宣導效率。	警察局
39	交安宣導	交通安全宣導除新聞科外，應橫向進行專業及資源整合，除府內各單位既有且可資運用之資源或通路(如免費車體或候車亭公益版位)外，應強化府外各單位(如養護工程處、監理所站等)間橫向或縱向跨域溝通及分工，善用資源進行交安宣導。	行研處
40	交安宣導	建議未來可結合村里活動辦理高齡者交通安全宣導，有效增加高齡者交通安全常識，藉以降低高齡者交通事故發生。	行研處
41	砂石車	建議公共工程主辦單位依縣府訂定之「營建剩餘土石方處理督導考核原則」落實辦理查核並留存紀錄。	建設處 建管科
42	砂石車	建議工程主辦單位落實砂石車超載之管理。抽查「國強排水下游段治理工程及橋梁改建工程(0K+000-0K+580)」剩餘土石方流向證明文件發現土方載運每車均為15立方公尺，建議工程主辦單位於土方載運前會磅，換算可載運土方立方數，訂定每車標準載運量，俾利後續之執行。	建設處 建管科
43	砂石車	縣府在「訂定砂石車污染防制督導考核相關規定」之評分項目部分，目前尚未訂有相關規定，建議研定，以為民表率，並作為源頭管制之依據。	環保局
44	砂石車	縣府自辦之公共工程契約中未明訂砂石車污染防制設施項目、數量及內容，並詳列經費明細，建議修正，而非以一式編列防制設施經費。	環保局
45	砂石車	建議分析事故原因是否與路面破損、有砂石或污水累積等因素有關，作為未來加強管制之依據。另建議於事故紀錄中記錄現場是否有上述因素。	環保局

序號	區分	缺點及建議改進事項	主辦單位
46	砂石車	花蓮港區路面有砂石累積情形，有造成交通事故之虞，建議改善。建議推廣砂石車污水阻隔設施，並提報執行成果。	環保局
47	砂石車	目前轄內尚有數家未登記廠(場)家，據報刻正輔導中，考量此類廠(場)家實質上可能營運而有砂石車出入行為，建議縣府規劃配套查訪措施，納入常態管理，以期完善整體砂石車源頭管理工作。	觀光處
48	砂石車	縣府105年度場家查訪頻次良好，惟對象略顯重複，建議在擬定年度查訪計畫時酌情調整，提升管理覆蓋率。	觀光處
49	綜合管考	請首長增加參與道安會報聯繫會議次數，以提高縣府同仁重視程度。	警察局
50	綜合管考	院頒道安方案工作計畫管考績效：道安業務管理系統工作計畫月資料控制情形，查全年多次受稽催未於期限內提送，請相關人員正視該系統按時填報每月執行計畫情形。	警察局
51	綜合管考	院頒方案工作執行計畫初評部分，初評委員聘請，請參考前一年度意見，考量不同分組之專業邀請專家學者。	行研處
52	綜合管考	院頒方案工作執行計畫初評部分，管考頻率仍需增加，建議至少每半年或每季管控列管。	行研處
53	綜合管考	未來研考會製作初評資料時，除前一年度初評意見改善情形外，請將複評委員所提意見亦納入當年度備審資料，提供初評委員參考。	行研處
54	綜合管考	上一期(104)年終視導辦理情形部分，49案委員意見於105年底進行列管，時間稍嫌過晚，建議未來須儘速將相關情形提至道安會報會議檢討，逐季列管追蹤。	行研處

擬辦：請各單位就權責事項辦理改善，並由本會報每季追蹤列管  
辦理情形。

## 臨時動議

提案單位：本會報

案由：如何達成本縣106年交通事故防制目標案。

說明：106年4月21日交通部蒞本縣辦理「交通安全與公共運輸」巡迴座談會-花蓮場次，相關資料如下，請各單位就本縣交通事故特性，共同研議改善策略，以達成防制目標。





# 全國交通安全目標(106-108年)



<b>類別</b>	全國道路交通事故 30日內死亡人數	18-24歲年輕族群	酒駕零容忍： 全力防制酒駕事故 發生與降低酒駕死 傷人數
<b>現況</b>	每年3,000人	每年400人	
<b>目標</b>	降至2500人以下 (減少15%,500人)	降至250人以下 (減少35%,150人)	

★106年3月起視導縣市執行院頒道安工作，已持續向縣市說明未來交安目標與考評方式



# 道安評比與獎勵

- 每季公布全國暨縣市道路交通安全績效
- 交通部汽燃費、公共運輸與生活圈道路等補助縣市經費與方式，未來將納入縣市道安績效



city	16~24歲	18~19歲	65+歲	行人	機車	自行車	路段-對撞	路段-同向撞	路段-側撞	路段-自撞	路口-同向撞	路口-追撞	路口-交岔撞	路口-側撞
基隆市	0.59	0.69	0.66	1.70	0.70	0.13	1.33	1.78	0.54	0.95	1.82	0.47	0.16	0.52
新北市	0.62	0.63	0.55	0.91	0.71	0.54	0.67	0.99	0.49	0.66	1.08	0.80	0.40	0.56
臺北市	0.66	0.59	0.41	1.08	0.94	0.60	0.38	0.99	0.48	0.27	1.56	0.81	0.57	0.61
桃園市	1.07	1.09	1.13	1.37	1.27	0.77	1.28	1.29	1.58	1.09	1.09	1.10	0.93	1.17
臺中市	1.52	1.43	1.44	1.37	1.47	1.12	1.12	1.21	1.36	1.09	1.28	1.69	1.60	1.67
臺南市	0.91	0.92	0.94	0.55	0.78	0.94	0.73	0.85	0.90	0.88	0.92	0.80	0.98	0.89
高雄市	1.56	1.58	1.51	1.01	1.31	1.52	1.01	1.09	1.29	1.14	0.98	1.51	1.27	1.40
新竹市	1.29	1.15	1.22	1.51	1.33	0.73	1.17	1.17	1.78	0.89	1.04	1.58	1.16	1.57
新竹縣	0.87	0.85	0.79	0.90	0.96	0.44	1.36	1.14	1.17	1.07	0.88	0.78	1.01	0.69
苗栗縣	0.78	0.88	0.84	0.79	0.73	0.61	1.06	0.84	0.65	1.07	1.00	0.56	1.00	0.63
南投縣	0.80	0.84	1.12	0.88	0.76	1.06	1.82	0.87	0.98	1.51	0.60	0.55	0.82	0.60
彰化縣	0.85	0.84	1.27	0.86	0.88	1.63	1.33	0.78	1.07	0.99	0.67	0.60	1.04	0.90
雲林縣	0.83	0.91	1.14	0.68	0.77	1.45	1.02	0.70	0.91	1.27	0.55	0.52	1.17	0.82
嘉義市	0.92	0.98	0.60	0.54	0.72	1.25	0.20	0.27	0.57	0.54	0.24	0.71	1.23	0.96
嘉義縣	0.81	0.84	1.05	0.68	0.70	1.38	1.37	0.91	0.86	1.62	0.68	0.54	0.81	0.72
屏東縣	1.17	1.19	1.45	0.72	0.89	2.09	1.26	1.08	1.07	1.80	0.77	0.66	0.97	0.90
宜蘭縣	0.86	0.95	1.21	0.91	0.86	1.36	1.50	0.44	1.28	1.03	0.26	0.99	1.77	1.25
花蓮縣	1.08	1.06	1.35	0.99	0.89	1.84	1.22	0.77	1.00	1.28	0.59	0.73	1.67	0.96
臺東縣	1.06	1.13	1.41	1.02	0.77	1.25	1.63	0.65	0.71	2.21	0.69	0.86	1.32	0.90

# 交通安全目標重點實施項目與推動分工

## 修訂法規

- 速度管理：
  - 修訂現行無標誌標線速度由50km/hr降為40km/hr、路口快慢車道速度不一致問題
  - 修正處罰條例危險駕駛規定，由超過速限最高60 km/hr，降為40km/hr。
- 針對路口肇事型態，修訂交通工程相關法令規範
- 檢討道安規則與工程設計對慢車道定義、速率與路寬配置等
- 檢討與修訂黃燈時間、快慢車道線、標誌位置等

路政司/運研所/技監室/內政部營建署

## 工程

- 推動交通寧靜區
- 路口標誌標線號誌設施重整計畫(易肇事地點列優先改善)
- 檢討市區道路速限一致性。
- 檢視道路標線的抗滑性

路政司/公路總局/縣市政府

## 科技執法

- 易肇事地點與山區道路實施科技執法

警察機關/路政司/監理機關

## 科技輔助道安

- 智慧化路口安全計畫
- 防止大客車駕駛疲勞之安全輔助系統
- 大型車輛行車視野輔助系統

路政司/科顧室/公路總局/警察局

# 交通安全目標重點實施項目與推動分工

## 重點執法

- 加強取締闖紅燈、超速、酒後駕車、轉彎未依規定、逆向行駛、機車未依規定兩段式左轉等重大交通違規。
- 持續取締未戴安全帽、未繫安全帶等交通違規。

## 監理

- 道路講習變革-初領汽車駕照，增加90分鐘道安講習
- 高風險與重大違規駕駛人再教育(違規記點與修改道安講習辦法)
- 公車進校園計畫增加高中職學校
- 鼓勵大學生使用大眾運輸提升計畫
- 精進職業駕駛人及駕訓班講師回訓成效

## 教育宣導

- 道安向下扎根，幼兒園6歲幼兒交安教育
- 中小學教師課程研習與培訓納入交安課程
- 教育部請高中職與大專院校配合縣市辦理交安宣導(獎勵績優學校)
- 鼓勵大專校院開設交通安全通識課程與加強大一新生交安宣導

警察機關

路政司/公路總局/縣市政府

教育部/縣市政府/公路總局/道安會

# 交通寧靜區的推動與執行

- 交通寧靜區之定義
- 國外設置經驗與成效
- 國內推動法規、應用方法



日本福岡



台北市



台中市



# 交通寧靜區(traffic calming)定義

- 依內政部營建署『市區道路及附屬工程設計規範』之定義：

交通寧靜區係指 劃設某區域範圍內之 道路採用寧靜式交通策略；寧靜式交通策略係結合路網系統規劃及道路交通工程措施，以減少穿越性交通及降低行車速率，降低 機動車輛所帶來的負面影響，進而 改善 該範圍內道路使用環境。



# 國外推動經驗與效果

國家	主要採用之工程設置方法	設置效果	文獻來源
英國	減速標線	平均速度減少40 %	Zidel et al. ( 1986 )
德國	減速台 路寬縮減設施 波紋路型設施 入口設施	事故率不變 受傷人數減少50 %	Bowers ( 1986 )
澳洲	各項方法	事故數減少50 % 穿越性交通減少35 % 車輛速度減少25 %	Chua and Fisher ( 1991 )
紐西蘭	各項方法	車輛速度每小時減少10公里	Herrstedt ( 1992 )
荷蘭 法國	多項方法	事故數減少30 % -60 %	Kjemtrop and Herrstedt ( 1992 )
丹麥	多項方法	速度每小時減少11公里 寧靜區內受傷率減少72 % 周邊鄰近街道受傷率增加96 %	Engel and Thomsen ( 1992 )

# 交通寧靜區設置目標

- ✓ 促進生活的品質。
- ✓ 融入居民對道路空間利用之偏好與需求
- ✓ 創造安全與富吸引力的街道
- ✓ 協助降低機動車輛使用對環境所造成的負面影響
- ✓ 鼓勵步行、腳踏車與大眾運輸工具的使用



# 交通寧靜區設置之相關法規

- 內政部法規
  - ❖ 市區道路及附屬工程設計規範
  - ❖ 都市人本交通規劃設計手冊
- 交通部法規
  - ❖ 交通工程規範
  - ❖ 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置規則

市區道路及附屬工程設計規範

內政部頒布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七月

都市人本交通規劃設計手冊  
第一版  
(簡明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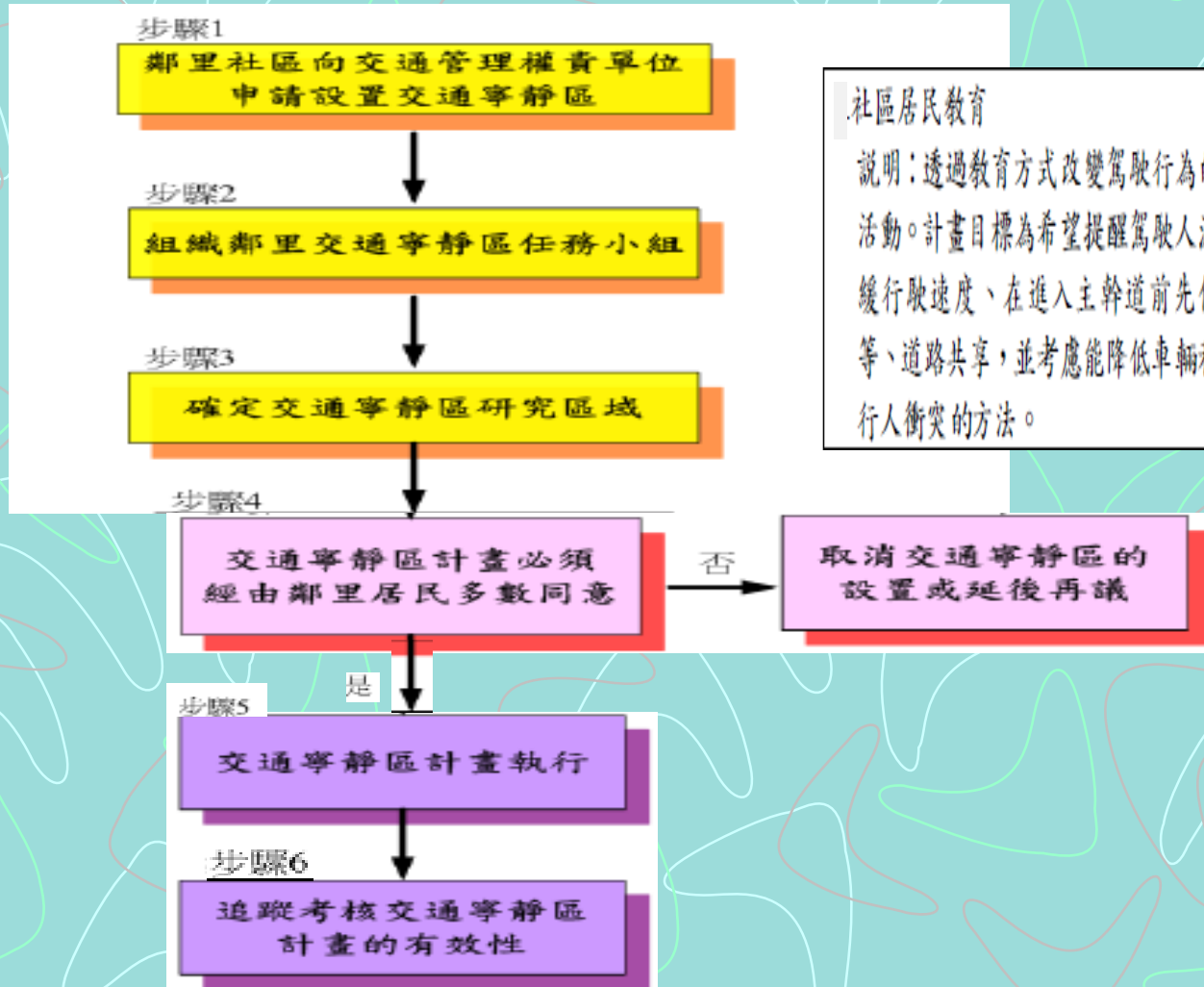
# 交通寧靜區優先設置地點

- 住宅社區、運輸場站、商業購物區及學校周邊之服務道路
- 以「里」或「學校」為單位



# 成功推動交通寧靜區的關鍵要素

## --獲得社區居民或學校的共同參與





# 交通寧靜區設計要點(1/2)

## 參照市區道路及附屬工程設計規範

- ✓ 交通寧靜區之設計宜整體考量路網機能、交通安全、行人與腳踏自行車空間、路邊停車、道路環境景觀、噪音振動影響及商業區貨物裝卸等需求。
- ✓ 交通寧靜區應採低速管制，最高限30公里/小時以下。
- ✓ 交通寧靜區出入口及設施佈設，應配合適當標誌，應配合適當標誌及標線，使駕駛者易於辨識。
- ✓ 交通寧靜區設施佈需符合內政部營建署「劃設消防車輛救災活動空間指導原則」。

# 交通寧靜區設計要點(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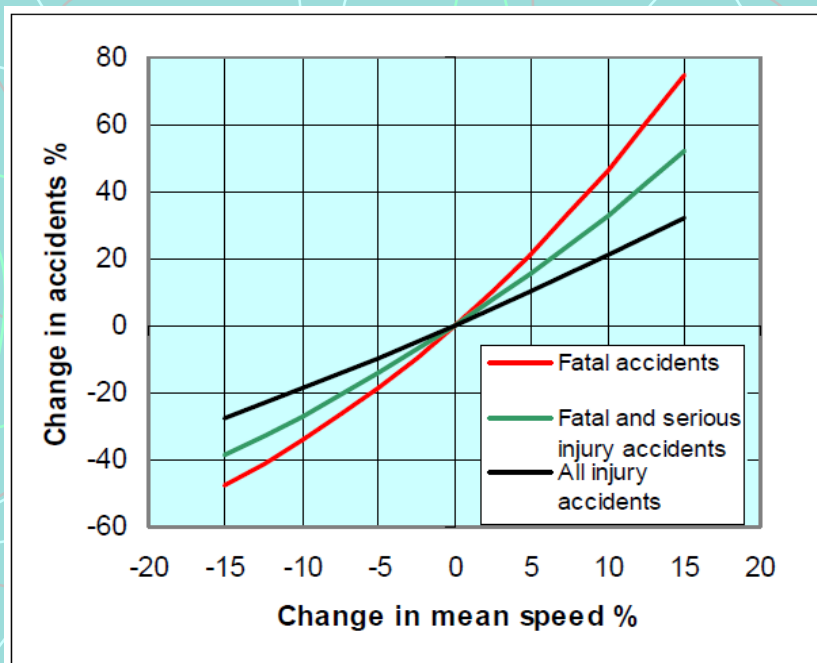
## 各種車道寬度

單位：公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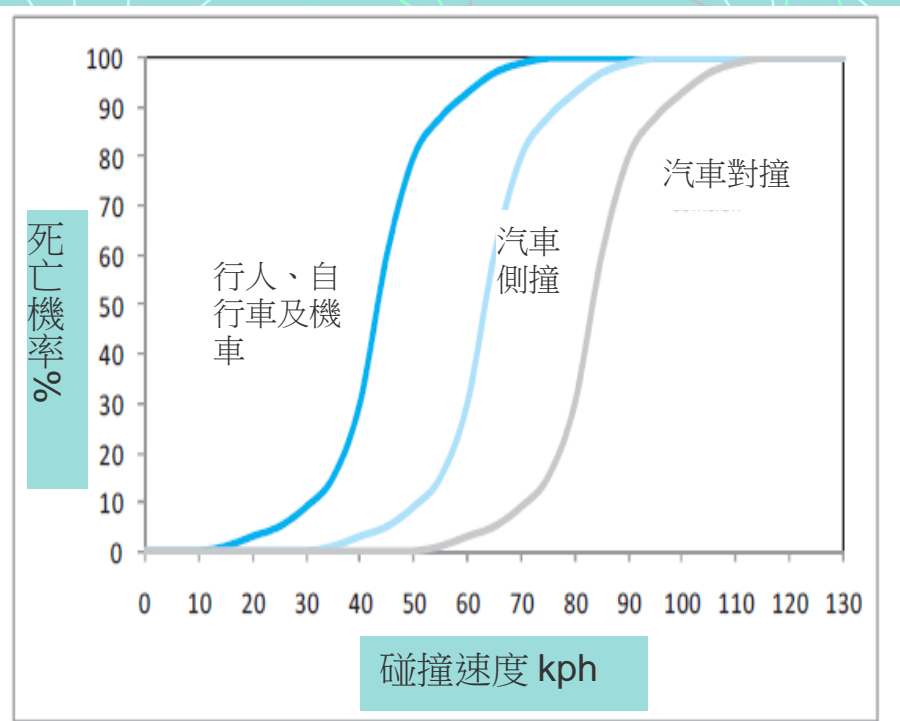
路段分類	雙車道以上每車道寬		雙向單車道		單向單車道
	最小	標準	最小	標準	最小
一般路段	2.80	3.25	5.25	5.50	3.5
限制大型車進入路段	2.50	3.00	4.50	5.25	



# 交通寧靜區實施30km/hr速限的重要性



當行車速度增加5%，將增加受傷事故件數將近10%，且增加死亡事故件數20%



由於行人、自行車及機車之保護性差，當碰撞速度由30kph增加至50kph，人員死亡機率會由10%大幅增加至80%



# 交通寧靜區設計方法

- 路網結構改變

- 調整行車動線，引導穿越性交通轉移

- 路段降速措施及道路空間調整

- 利用路面高程、線利用路面高程、寬度材質顏色等變化及道路停車空間規劃以警示並迫使駕駛者減速慢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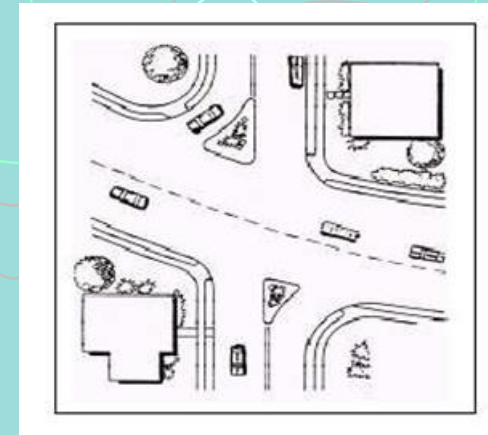
- 路口整合設計

- 利用路口高程、線形、寬度、材質、顏色等變化及路口槽化處理，以提醒駕駛者注意並迫使其減速慢行

# 交通寧靜區主要設施型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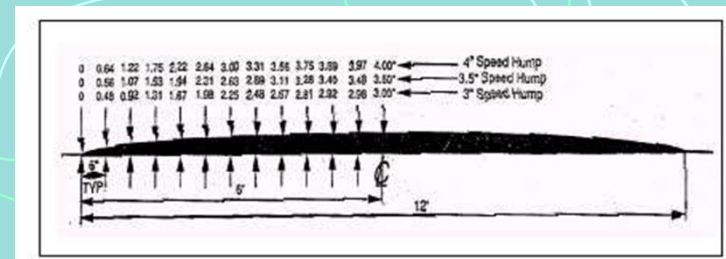
- 流量管制設施
- 速率管制設施

強制轉向槽化島



管制項目	主要設施型式
流量管制設施	道路全封閉式設施
	道路半封閉式設施
	路口對角封閉設施
	中央分隔阻斷路口設施
	強制轉向槽化島
	單行道管制及限制通行時間
速率管制設施	路段之減速墊、減速丘、減速台
	交岔路口之墊高
	跳動路面
	鋪面材質或色彩變化
	路段之車道曲折
	狹路或路寬縮減
	速限標誌

減速丘(12英呎)側面圖



# 交通部與縣市共同辦理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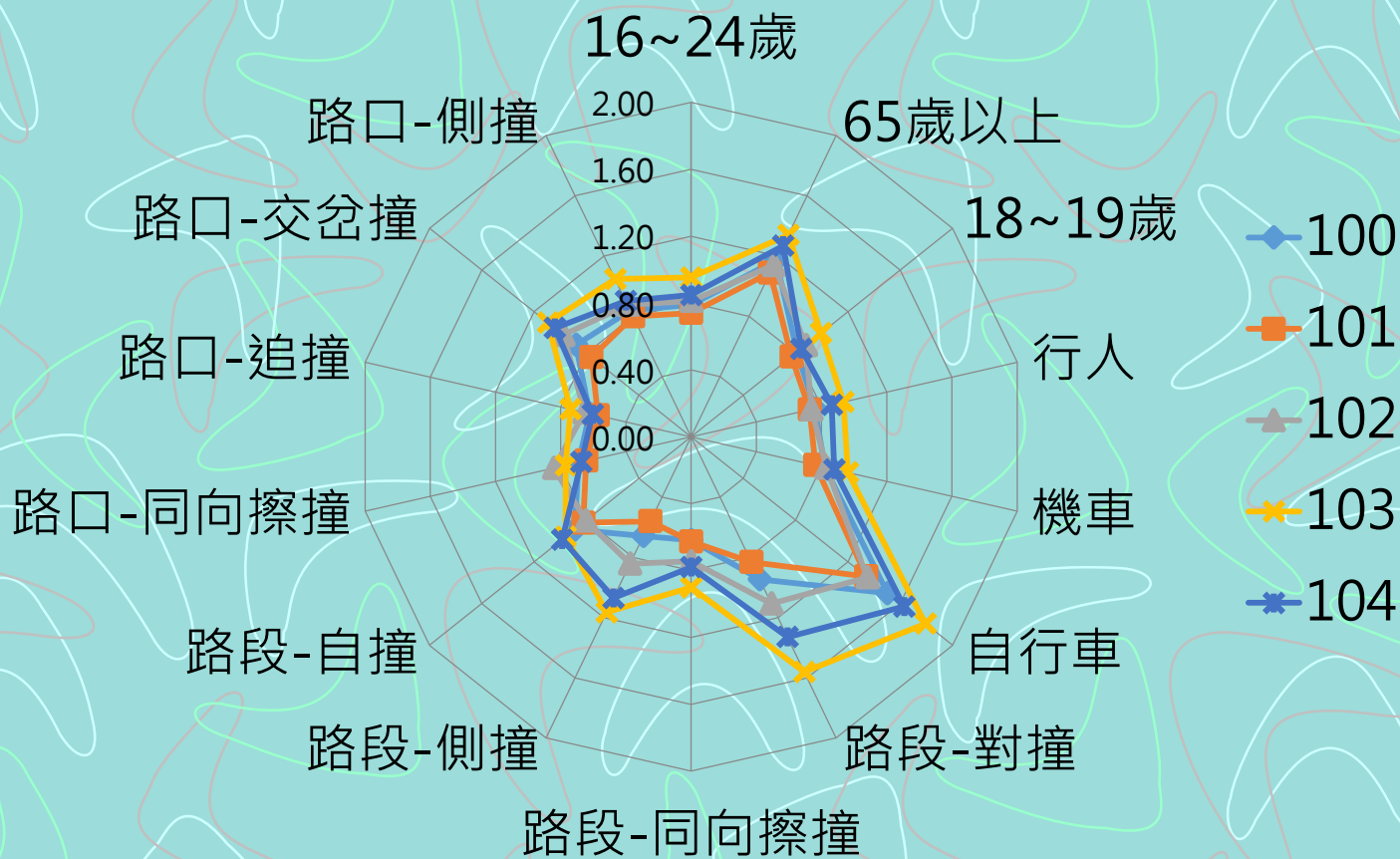


## 花蓮縣道路交通事故死亡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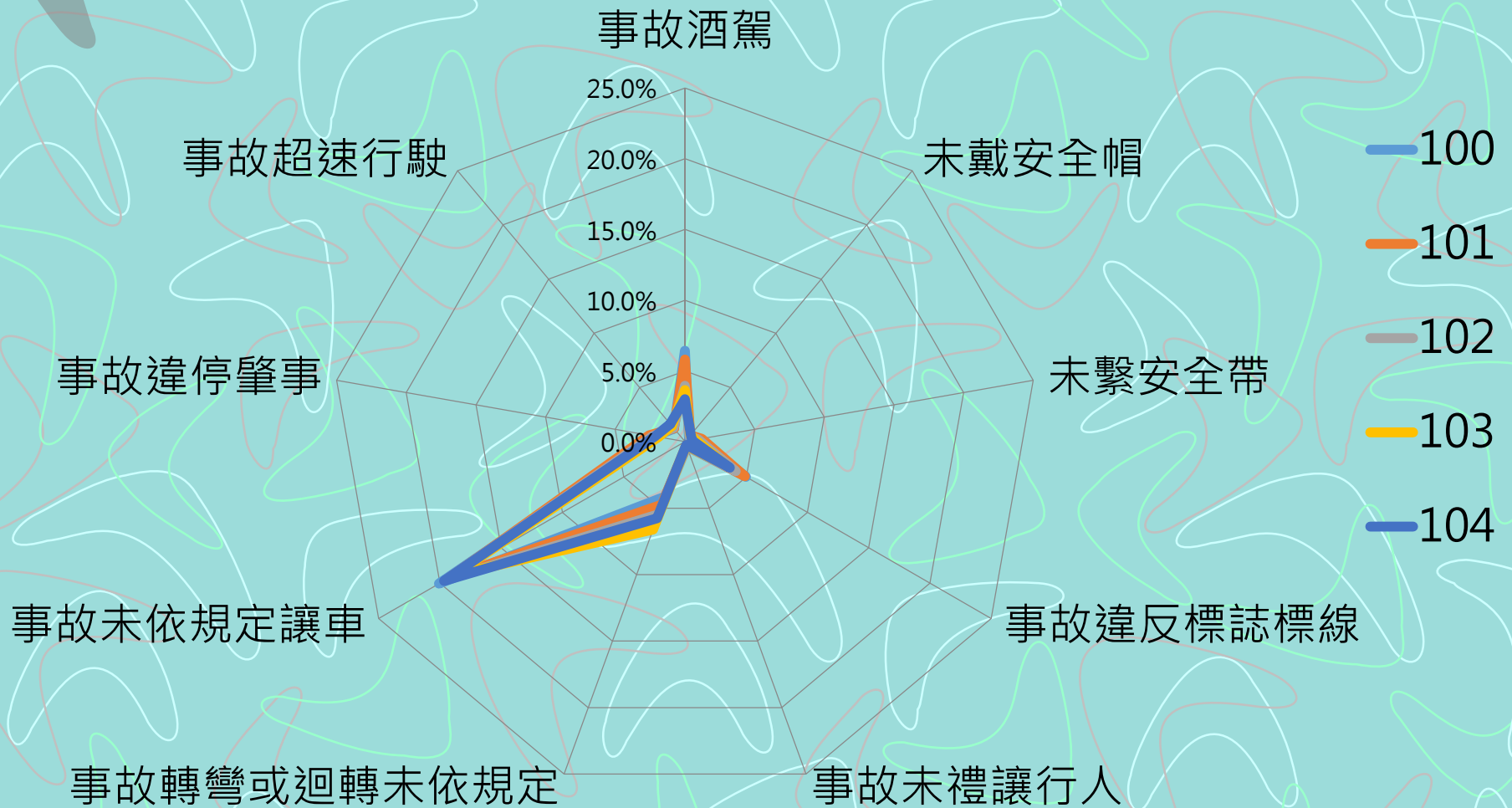
30日死亡人數為24小時死亡的1.5-1.8倍

年別	24小時內死亡	30日內死亡
102	47	83
103	63	97
104	43	70
105	51	-

# 100-104年花蓮縣目標事故型態分析



# 100-104年花蓮縣事故違規率分析





# 交通部請縣市配合辦理事項

## ● 106-108年全國交通安全目標

請花蓮縣政府就「**路口交岔撞與路段對撞**」、「**自撞事故**」、「**機車事故**」、「**高齡者事故**」等三項事故類型，及「**未依規定讓車**」、「**違反標誌標線**」、「**酒駕**」等事故違規行為，加強道安防制工作，必要時可藉助東部區域運輸研究中心的專業。

## ● 推動交通寧靜區

花蓮縣政府如有意願，建議以“學校”或“古蹟景點”區域周邊道路優先規劃試辦，並請東部區域運輸研究中心團隊協助規劃。



# 簡報結束

